

股票代碼：6904

Proxene®

The one and whole.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PROXENE TOOLS CO., LTD.

一一一年年報

刊印日期：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八日

年報查詢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s://www.proxen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吳昌旻

職稱：副總經理

連絡電話：04-2562-7786

電子信箱：sp@proxene.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黃素月

職稱：財務經理

連絡電話：04-2562-7786

電子信箱：su@proxene.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一)總公司：台中市神岡區中山路893巷9-2號；電話：(04)2562-7786

(二)分公司及工廠：

總廠：台中市神岡區中山路893巷9-2號；電話：(04)2562-7786

二廠：台中市神岡區中山路360巷28弄35號；電話：(04)2562-7880

越南廠：越南西寧省展鵬市社安靜坊展鵬工業區6號路；電話：84-276-3896817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B1

網址：<https://www.yuanta.com.tw/>

電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劉美蘭會計師、王玉娟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網址：<https://www.pwc.tw/>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

<https://www.proxene.com.tw/>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公司組織.....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0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1
七、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41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1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1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3
肆、募資情形.....	44
一、資本及股份.....	44
二、股東結構.....	44
三、股權分散情形.....	45
四、主要股東名單.....	4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6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6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6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46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7
十、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47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47
十二、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47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7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7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7
十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7
伍、營運概況.....	48

一、業務內容.....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60
四、環保支出資訊.....	60
五、勞資關係.....	60
六、資通安全管理.....	61
七、重要契約.....	61
陸、財務概況.....	6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2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72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73
三、現金流量.....	7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4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75
七、其他重要事項.....	77
捌、特別記載事項.....	7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8
二、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1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 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1
附錄一：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82
附錄二：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38

壹、致股東報告書

敬愛的股東：

回顧 111 年全球經濟持續受到 COVID 19 疫情衝擊，但伯鑫工具，產品走高品質策略，故未受影響，反而有微幅成長，檢討過去一年，展望未來一年，分析如下：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一)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	904,420	809,997	11.66%
營業毛利	297,551	232,118	28.19%
稅後淨利	180,826	124,612	45.11%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一)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資產報酬率%	14.78%	12.30%
股東權益報酬率%	30.52%	26.74%
純益率%	19.99%	15.38%
每股盈餘(元)	10.96	7.55

三、研究發展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明細：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研發支出	31,372	27,461
營業收入	904,420	809,996
比率(%)	3.47%	3.39%

(二)未來研究發展策略：

1. 培育專業研發人員，以發展關鍵性技術及新產品。

2. 提高現有產品之層次及應用層面，改良產品製程能力及品質。
3. 以市場需求為主，不斷朝多元化設計；產品開發以符合外型輕薄短小、性能扭力強化為設計方向，增加客戶產品的性價比。
4. 以卓越的技術能力發展高附加價值的產品，提升產業的競爭力。

四、112 年度營業計劃：

(一)經營方針：

精業、創新、超值是伯鑫工具一以貫之理念，讓活動扳手成為使用者最有價值的工作伙伴，不斷的設計與創新來提供客戶全方位物超所值的服務，一直是伯鑫工具全體同仁共同的理念與態度。

我們的願景是：讓伯鑫的創新成為扳手世界的主流。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之預期銷售係依據已掌握之市場概況及主要研究機構之市場分析，並依客戶之預估需求，考量產能規劃，以過去經營績效為依據，訂定年度銷售目標。惟本公司 112 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

(三)生產政策：

積極與廠商維持良好合作夥伴關係並拓展關鍵原物料採購來源以降低生產成本；庫存管控依據最適訂購量、市場變化及市場狀況作機動調整，以維持適當的存貨水準，避免價格劇烈波動侵蝕獲利。

(四)業務政策：

持續參與國內外重要展覽。加強與關鍵客戶緊密之合作關係，建立客戶對公司之信賴，支援市場與客戶設計產品走向。積極推展與目標客戶關係，開拓不同客源以擴大市場占有率。同時持續性開發多元新產品及提供客戶專業、專人之售後服務及技術支援，提升客戶滿意度，建立品牌認同感。

(五)研發政策：

研發團隊以市場需求為導向，不斷朝多元化設計；並以符合輕薄短小、高扭力、增加客戶產品性價比為設計方向，加上卓越的技術能力及不斷取得各項產品專利，提升產業的競爭力。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外部競爭環境：在這個經營環境，詭譎多變的時代，伯鑫公司一直往前大步走，持續，擴廠與擴產，適時添購機台，提升生產能量及產品品質，提升產品競爭力，增加盈利能力。
2. 法規環境：未來政府持續嚴加要求產業執行碳盤查事宜，故節能減碳是未來所有產業需面對的大課題，未達到幾年後碳中和目標，將會墊高各產業的經營成本，故伯鑫公司，已開始進行相關規劃並執行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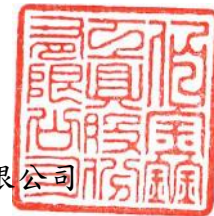
3. 總體經營環境：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於 2022 年 10 月發布《世界經濟展望報告》中，指出，全球對抗通膨、俄烏戰爭，以及中國疫情反覆對 2022 年全球經濟活動帶來壓力，前 2 個因素將繼續對今年經濟活動帶來影響。儘管如此，包括美國、歐元區以及主要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在去年第 3 季的實質經濟成長都出乎意料強勁。預計今(2023)年全球經濟將增長 2.9%。報告預測，全球通貨膨脹率預計將從 2022 年的 8.8%，下降到 2023 年的 6.6%，明(2024)年更將進一步下滑至 4.3%。不過仍高於疫情之前(2017 至 2019 年)約 3.5%水準，報告中指出，通膨預測值下調，一定程度上反映全球需求疲軟導致的國際燃料與非燃料大宗商品價格下跌，同時也反映貨幣政策緊縮對核心基礎通膨的降溫效果，故伯鑫公司對未來將會更審慎面對。

經營團隊將時時保持兢兢業業的心態，因應外界環境變化機動調整，突破瓶頸與困境，維持積極、堅持、創新的企業文化，積極執行各項營業策略，期能展現經營績效，審慎樂觀地達成 112 年目標。

最後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趙秀月



總經理：吳傳福



會計主管：黃素月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73 年 4 月 24 日核准設立登記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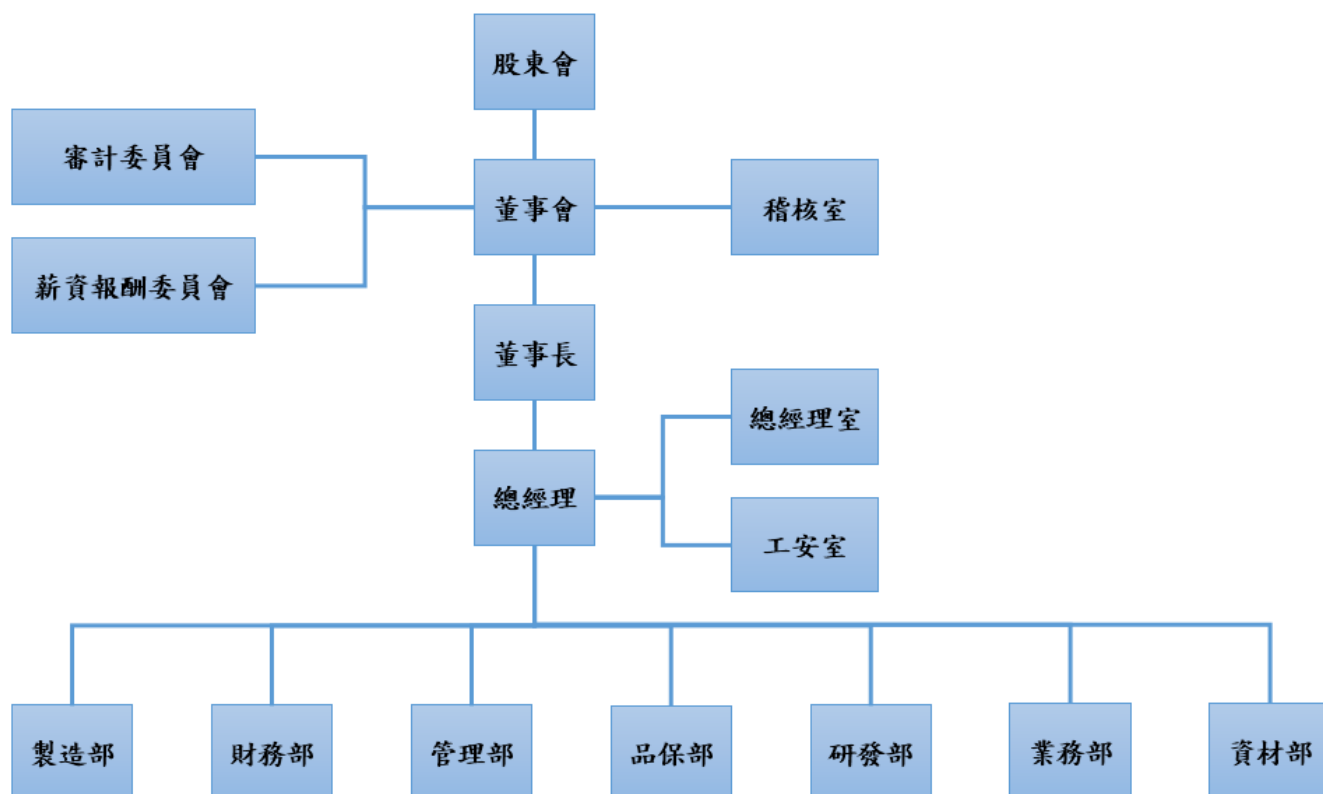
時 間	項 目
民國 73 年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成立，設立及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00 仟元。 現金增資新台幣 4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000 仟元。
民國 75 年	使用鉻釩鋼取代原有中碳鋼製作活動扳手的工廠。
民國 77 年	現金增資及以債作股新台幣 4,33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330 仟元。
民國 81 年	台灣活動扳手工廠取得德國 GS 認證。
民國 84 年	生產 4"~24"全系列大開口活動扳手。
民國 87 年	設計研發符合人體工學產品 FP 系列，獲得台灣精品獎及優良設計獎。
民國 88 年	現金增資新台幣 19,67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5,000 仟元。
民國 90 年	研發並量產多功能活動扳手。 成功自行設計製造歐姆零件。
民國 93 年	RA 棘輪活動扳手贏得日本最高榮譽 G-MARK 設計大獎。 通過 ISO-9001 認證。
民國 97 年	現金增資新台幣 25,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0,000 仟元。 RA 棘輪活動扳手榮獲德國 IF 設計大獎。
民國 98 年	RA 棘輪活動扳手榮獲台灣精品金質獎。
民國 99 年	QF 系列榮獲德國紅點 "REDDOT" 設計大獎。
民國 101 年	現金增資新台幣 3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80,000 仟元。 RW 棘輪活動扳手榮獲德國 IF 設計大獎。
民國 102 年	通過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認證。
民國 104 年	現金增資新台幣 7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50,000 仟元。 獲選第三屆潛力中堅企業
民國 105 年	RW 棘輪活動扳手榮獲台灣精品銀質獎。
民國 106 年	為提升產能因應市場需求，轉投資越南子公司「FULCO CO., LTD」。
民國 108 年	現金增資新台幣 15,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65,000 仟元。 開始導入智慧工廠。 因應市場需求提升業務綜效，轉投資「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9 年	因應業務成長擴大產能規模，啟建台中市神岡區厚生段新廠。 完成經濟部科技研究發展專案-水五金及手工具產業智動化計畫。
民國 110 年	申請供應鏈智慧產線建置暨 AI 應用計畫，業經計畫審議會審查通過。
民國 111 年	股票首次辦理公開發行，並登錄興櫃。 完成供應鏈智慧產線建置暨 AI 應用計畫，業經技術查證會議審查通過。
民國 112 年	正式搬遷至新廠(總廠)，並將公司營業登記住址遷至新址。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 組織結構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業務職掌
稽核室	1.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之研擬、規劃及推行。 2.呈報稽核報告並追蹤改善成效。 3.定期追蹤稽核缺失改善情形。
總經理室	1.公司策略規劃推動與督導。 2.公司中、短期之經營目標、方針、施行政策之擬定。
工安室	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 2.空、水、廢、毒、噪音等環保業務管理。 3.保健醫設管理。
業務部	1.市場資訊、客戶產品與產業變化資料之分析與蒐集。 2.銷售計畫、策略及目標擬定與執行。 3.客戶關係管理、帳款管理及客訴追蹤與訂單管理。 4.專案進度規劃追蹤、製造出貨時程控管。

部門名稱	業務職掌
研發部	1.擬訂研發計劃之流程及進度，研究開發新產品。 2.收集技術資訊，審查分析產品規格之適當性。 3.協助其他部門進行新產品測試與導入。 4.擬定研發標準作業及工作規範。 5.生產之製造能力與生產方式評估。 6.製作原型樣品並提出原型樣品的管制計劃與製造流程。 7.設備技術開發。
品保部	1.品質系統之規劃及品質管理計劃擬定。 2.生產流程品質檢驗。
管理部	1.負責公司人力資源發展、員工福利、總務及各種管理規章之制定與執行。 2.籌畫公司教育訓練、活動辦理相關事宜。 3.規劃、建置、發展及管理公司之各式資訊作業系統與設備。 4.執行生產排程、生產流程之控管。 5.執行公司一切原物料採購、外包加工作業相關管理。
財務部	1.年度預算編製及執行分析。 2.各項財務、會計、成本報表之編製與分析。 3.各項稅務申報及投資抵減辦理事項。 4.營運資金之籌措及調度管理。 5.股務作業、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事宜之規劃及處理。依據各項法令規定對外公告及申報事宜。 6.各子公司監理。
製造部	1.執行生產計劃，掌控生產進度。 2.生產人員之訓練與管理，提昇生產效率，降低製造成本。 3.維護生產現場之工作安全及環境要求。 4.生產進度與產品品質之控制與改善。 5.生產製程異常之分析改善，落實防範措施。 6.產品製造流程之標準作業程序規劃與執行。
資材部	1.負責調度生產性原料及物料之運籌，包括原料、物料管理調度等事項。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12 年 5 月 1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吳傳福	男	中華民國	80/08/02	2,763,400	16.75%	2,182,700	13.23%	—	—	台北工專機械工程科 伯鑫工具(股)公司 總經理 僑泰工商 教師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越南)董事長 數泓科技(股)公司董事 亞克國際(股)公司監察人	副總經理	吳昌旻	父子	—	註 1
副總經理	吳昌旻	男	中華民國	108/07/01	2,394,000	14.51%	2,180,000	13.21%	2,925,000 (註 2)	17.73% (註 2)	臺灣大學經濟學系 伯鑫工具(股)公司 副總經理	-	總經理	吳傳福	父子	—	—
財務部經理	黃素月	女	中華民國	108/12/20	10,000	0.06%	—	—	—	—	國立台中技術學院會計資訊系	陳宏榮橡膠有限公司 負責人	—	—	—	—	—
業務部副理	鄧琬螢	女	中華民國	99/04/15	—	—	—	—	—	—	僑光商專夜二專 銀行保險科 弘鳴企業(股)公司 業務副理	—	—	—	—	—	—
研發部經理	唐信光	男	中華民國	105/09/01	30,000	0.18%	—	—	—	—	國立空中大學資訊與管理學院 資訊與管理學系 國立空中大學商學院 商學系 加育車床(股)公司 副廠長	—	—	—	—	—	—
工安室主管	陳基亮	男	中華民國	110/05/13	17,000	0.10%	—	—	—	—	霧峰農工機械科 斌獅工業(股)公司 組長	—	—	—	—	—	—
製造部副理	何振川	男	中華民國	111/06/22 (註 3)	-	-	—	—	—	—	大同工商商業貿易系 映興電子(股)公司 品保部經理	—	—	—	—	—	—
管理部經理	賴好函	女	中華民國	109/03/01	1,000	0.01%	—	—	—	—	國立台中科技大學碩士 流通管理 鼎新電腦(股)公司 ERP 顧問管理師	—	—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品保課課長	張介明	男	中華民國	107/12/23	2,000	0.01%	—	—	—	—	樹德工專機械工程科 台灣亞社實業 品管專員	—	—	—	—	—	—
公司治理主管	黃正雄	男	中華民國	112/03/22	—	—	—	—	—	—	中正大學會計與資訊研究所碩士 嘉里大榮物流(股)財務經理	—	—	—	—	—	—
稽核主管	郭家揚	男	中華民國	110/09/15	—	—	—	—	—	—	僑光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 主新德科技(股)公司 組長	—	—	—	—	—	—

註1：本公司總經理與董事長互為配偶，主要係基於專業之考量，本公司董事長負責擬定公司發展方向及經營策略，而總經理負責經營策略之執行，監督並管理公司日常營運及組織運作，故有其合理性及必要性。本公司已選任4席獨立董事，以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另外亦成立審計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強化公司治理。

註2：係泰瑞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及代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數。

註3：係退休後回聘日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本公司於 111 年 7 月 6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監察人制度)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2 年 5 月 1 日、單位：股

職稱 (註 2)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 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 1)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趙秀月	女 61-70 歲	中華民國	80.08.02	111.07.06	3 年	2,079,700	12.60%	2,182,700	13.23%	2,763,400	16.74%	—	—	Western International University EMBA 伯鑫工具(股)公 司 董事長 聖心工商 教師	加盟企業(股)公 司董事長兼總 經理	董事、總經理 副總經理	吳傳福 吳昌旻	配偶 母子	註 1
董事	吳傳福	男 61-70 歲	中華民國	73.04.24	111.07.06	3 年	2,624,400	15.91%	2,763,400	16.74%	2,182,700	13.23%	—	—	台北工專機械 工程科 伯鑫工具(股)公 司 總經理 僑泰工商 教師	本公司總經理 富基責任有限 公司(越南) 董 事長 數泓科技(股)公 司董事 亞克國際(股)公 司監察人	董事長 副總經理	趙秀月 吳昌旻	配偶 父子	註 1
董事	吳昌旻	男 31-40 歲	中華民國	111.07.06	111.07.06	3 年	2,394,000	14.51%	2,394,000	14.51%	2,180,200	13.21%	2,925,000	17.73%	臺灣大學經濟 學系 伯鑫工具(股)公 司副總經理	本公司副總經 理	董事長 董事、總經理	趙秀月 吳傳福	母子 父子	
董事	黃素月	女 51-60 歲	中華民國	110.06.23	111.07.06	3 年	20,000	0.12%	10,000	0.06%	—	—	—	—	國立台中技術學 院會計資訊系 伯鑫工具(股)公 司財務經理	本公司財務經 理 陳宏榮橡膠有 限公司 負責人	—	—	—	—
董事	吳嘉豪	男 31-40 歲	中華民國	110.06.23	111.07.06	3 年	—	—	2,000	0.01%	—	—	—	—	政治大學經濟 系 同興研磨工業 社 廠務主管	同興研磨工業 社 廠務主管 巨鑫事業有限 公司負責人	—	—	—	—

職稱 (註 2)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 1)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謝孟謙	男 31-40 歲	中華民國	111.07.06	111.07.06	3 年	30,000	0.18%	2,000	0.01%	—	—	—	—	Polytechnic Institute of New York University 組織 管理碩士 軒福木業(股)公 司 總經理	軒福木業(股)公 司總經理 私立正德高中 監察人 益源寵物有限 公司董事 汕源(股)公司 監察人	—	—	—	—
獨立 董事	洪震宇	男 31-40 歲	中華民國	111.07.06	111.07.06	3 年	—	—	—	—	—	—	—	—	臺灣大學會計 學系 聯勝光電(股)公 司 稽核主管 惠宇會計師事 務所 執業會計 師	惠宇會計師事 務所執業會計 師 四葉草管理顧 問公司 董事	—	—	—	—
獨立 董事	李典穎	男 41-50 歲	中華民國	111.07.06	111.07.06	3 年	—	—	—	—	—	—	—	—	臺灣大學政治 學系 書記官 林鈺雄律師事 務所 律師 宸穎律師事務 所 律師	宸穎律師事務 所 律師	—	—	—	—
獨立 董事	歐振男	男 31-40 歲	中華民國	111.07.06	111.07.06	3 年	—	—	—	—	10,000	0.06%	—	—	臺灣大學農業 經濟學系 大峽谷照明系 統(蘇州)股公司 台灣辦事處 業 務經理	大峽谷照明系 統(蘇州)股公司 台灣辦事處 業 務經理	—	—	—	—

註1：本公司總經理與董事長互為配偶，主要係基於專業之考量，本公司董事長負責擬定公司發展方向及經營策略，而總經理負責經營策略之執行，監督並管理公司日常營運及組織運作，故有其合理性及必要性。本公司已選任4席獨立董事，以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另外亦成立審計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強化公司治理。

註2：本公司於111年7月6日股東臨時會提前全面改選，董事席次9席(含4位獨立董事)，任期自111年7月6日至114年7月5日。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趙秀月	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具備多元產業之專業，以及企業經營管理能力，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
吳傳福	現任本公司總經理、富基責任有限公司(越南)/董事長、數泓科技(股)公司董事、亞克國際(股)公司監察人，具備多元產業之專業，以及企業經營管理能力，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
吳昌旻	本公司副總經理，具備多元產業之專業，以及企業經營管理能力，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
黃素月	曾任模得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辦會計、現為本公司財務經理，取得會計乙級專業證照、記帳士普考考試及格，具備財會之專業能力，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
吳嘉豪	歷任同興研磨工業社廠務主管、巨鑫事業有限公司負責人，已具備 5 年以上工作經驗，具備產業之專業，以及企業經營管理能力，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
謝孟謙	現為軒福木業(股)公司 總經理，已具備 5 年以上工作經驗，取得會計師證書及高考會計師考試及格，具備財會之專業能力以及企業經營管理能力。	(1)(2)(3)(4)(5) (6)(7)(8) (9)(10)(11)(12)	-
洪震宇	曾任聯勝光電(股)公司稽核主管，現為惠宇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已具備 5 年以上工作經驗，具備財會之專業能力。	(1)(2)(3)(4)(5) (6)(7)(8)(9) (10)(11)(12)	-
李典穎	現為宸穎律師事務所律師，已具備 5 年以上工作經驗，取得會計師證書及律師證書，具備法律之專業能力。	(1)(2)(3)(4)(5) (6)(7)(8) (9)(10)(11)(12)	-
歐振男	現為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股公司台灣辦事處業務經理，已具備 5 年以上工作經驗，具備多元產業之專業，以及企業經營管理能力。	(1)(2)(3)(4)(5) (6)(7)(8) (9)(10)(11)(12)	-

註：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之獨立性情形(符合者揭露於上表)。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 條第1 項或第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尊重並提倡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參考「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基本條件與價值、具有專業知識及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明定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政策落實情形如下：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項目	基本組成							具備之能力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營運判斷	會計及財務分析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
				31至40歲	41至50歲	51至60歲	61至70歲							
趙秀月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吳傳福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吳昌旻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黃素月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吳嘉豪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謝孟謙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洪震宇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李典穎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歐振男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註：✓具備能力，○具備部份能力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務且董事會席次設置九人，其中四席為獨立董事，占董事會席次比重 4/9，本公司選任獨立董事強化獨立性，並無違反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本公司董事獨立性按實質情況判斷，並持續評估董事會獨立性，當中會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其中包括但不限於：董事能否持續為經營團隊及其他董事提出具建設性意見、表達觀點是否具獨立性，以及在董事會內外言行舉止是否符合社會普遍道德價值觀。

三、最近年度(111)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或母 公司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趙秀月	550	550	0	0	240	240	5	5	795 0.44%	795 0.44%	5,637	6,492	0	0	230	0	230	0	6,662 3.68%	7,517 4.16%	0
董事	吳傳福																					
董事	吳昌旻(註3)																					
董事	黃素月(註1)																					
董事	吳嘉豪(註1)																					
董事	陳恩儀(註2)																					
獨立董事	李典穎(註3)	160	160	0	0	0	0	24	24	184 0.10%	184 0.10%	0	0	0	0	0	0	0	0	184 0.10%	184 0.10%	0
獨立董事	洪震宇(註3)																					
獨立董事	歐振男(註3)																					
獨立董事	謝孟謙(註3)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對於獨立董事之酬金給付政策，係依據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之「董事、各功能性委員會及經理人酬金給付辦法」並依其所擔任職務、對營運參與程度之貢獻價值及參考董事會/功能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後，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訂定並給付酬金，該酬金給付評估程序已考量經營之績效與風險。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110年6月23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後就任。

註2：110年6月23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後卸任。

註2：111年7月6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就任。

註4：於111年7月6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由改選後之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能後卸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李典穎、洪震宇、歐振男、 謝孟謙、趙秀月、吳傳福、 吳昌旻、黃素月、吳嘉豪、 陳恩儀	李典穎、洪震宇、歐振男、 謝孟謙、趙秀月、吳傳福、 吳昌旻、黃素月、吳嘉豪、 陳恩儀	李典穎、洪震宇、歐振男、 謝孟謙、趙秀月、吳嘉豪、 陳恩儀	李典穎、洪震宇、歐振男、 謝孟謙、吳嘉豪、 陳恩儀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黃素月	趙秀月、黃素月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吳昌旻、吳傳福	吳昌旻、吳傳福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2)監察人之酬金：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 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監察人	呂信瑩	0	0	0	0	0	0	0	0	
監察人	卓瑞泰									

註1：110年6月23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後就任。

註2：110年7月06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後卸任。

註3：於111年7月6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由改選後之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能後卸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獨立董事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呂信瑩、卓瑞泰	呂信瑩、卓瑞泰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吳傳福	3,307	3,307	0	0	1,101	1,101	189	0	189	0	4,597	4,597	0
副總經理	吳昌旻											2.54%	2.54%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吳昌旻、吳傳福	吳昌旻、吳傳福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吳傳福	-	258	258	0.14%
	副總經理	吳昌旻				
	財務部經理	黃素月				
	稽核主管	郭家揚				

(5)111 年度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2.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10 年度		111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告	本公司	合併報告
董事	0.38%	0.38%	0.54%	0.54%
監察人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44%	3.44%	2.54%	2.54%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監事酬金，係明訂公司章程內，由董事會決議董監酬勞分派案並提案至股東會報告；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獎酬，係依派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公司營業貢獻度，同時參考同業新資水準及公司營運績效議定。本公司支付董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皆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的營運發展與經營風險，同時評估與其經營績效呈正相關，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1 年度)及 112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共召開次數合計 6 次，分別為第十四屆 2 次，第十五屆 4 次，第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 (B/A)	備註
董事長	趙秀月	6	0	100%	111/07/06改選，連任
董 事	吳傳福	6	0	100%	111/07/06改選，連任
董 事	吳昌旻	4	0	100%	111/07/06改選，就任
董 事	吳嘉豪	6	0	100%	111/07/06改選，連任
董 事	黃素月	6	0	100%	111/07/06改選，連任
董 事	陳恩儀	2	0	100%	111/07/06改選，解任
獨立董事	洪震宇	4	0	100%	111/07/06改選，就任
獨立董事	謝孟謙	3	1	75%	111/07/06改選，就任
獨立董事	歐振男	4	0	100%	111/07/06改選，就任
獨立董事	李典穎	4	0	100%	111/07/06改選，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有關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之說明，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會議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1.08.10	趙秀月 吳傳福 吳昌旻 黃素月	審閱本公司「薪酬管理辦法」、「董事、各功能性委員會及經理人酬金給付辦法」、「員工酬勞發放辦法」、及董事長、董事與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酬結構。	議案之利害關係人	依法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08.10	趙秀月 吳傳福 吳昌旻 黃素月	配發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	議案之利害關係人	依法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12.22	吳傳福	續聘本公司之子公司富基責任有限公司總經理案。	議案之利害關係人	依法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12.22	趙秀月 吳傳福 吳昌旻 黃素月	111 年度經理人之績效、薪資報酬及年終獎金評估案。	議案之利害關係人	依法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2.03.22	趙秀月	本公司擬購買加璽公司股權案-本議案原於109.11.18 日通過，原議案表決時未依據公司法第 206 條第 4 項進行利益迴避，本案經審計委員會審議後，提請董事會追認。	交易相對人	依法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2.03.22	吳傳福		交易相對人	
112.03.22	吳昌旻		交易相對人	
112.03.22	洪震宇		價格意見書 出具人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1/01/01 ~ 111/12/31	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均以績效考核自評問卷進行自我績效評估	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之衡量項目含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審計、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於 111 年 7 月 6 日設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
- (二)本公司致力提昇資訊透明度，除指定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有專人負責公開資訊揭露等相關事宜，另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保持公司訊息更新等，投資大眾均可即時獲得本公司之相關資訊。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11 年 7 月 6 日股東臨時會重新改選董事，依公司章程規定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最近年度(111 年度)及申請年度(112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共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	備 註
獨立董事	洪震宇	4	0	100%	本公司於 111 年 7 月 6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制度。
獨立董事	謝孟謙	3	1	75%	
獨立董事	歐振男	4	0	100%	
獨立董事	李典穎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111/08/10 第 1 屆 第 2 次	1.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廢止並重新訂立本公司「電腦化資訊系統循環」案。 3. 訂定本公司「資通安全檢查之控制作業」案。 4. 子公司富基責任有限公司因業務需要，擬向銀行展延購料等短期營運週轉額度美金 80 萬元，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全體出席 委員無異 議通過
111/12/22 第 1 屆 第 3 次	1. 本公司 112 年度預算案。 2. 擬訂定本公司「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3. 取消本公司為子公司富基責任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案。 4. 本公司以避險為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申請案。 5. 提陳授權財會人員陳蕙如為本公司操作衍生性金融商品的交易人員，出納人員劉玲玫為確認及交割人，董事長趙秀月為風險衡量、監督與控制人。 6. 本公司之子公司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避險為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申請案。 7. 廢止本公司「長短期投資作業管理辦法」並修訂「投資循環」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案。 8. 修訂本公司「研發循環」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案。 9.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及「董事會議運作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10. 修訂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重大資訊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11. 修訂本公司「內部人股權異動暨新就(解)任申報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12.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13. 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14. 訂定本公司「佣金合約制度管理辦法」案。 15. 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辦法」案。 16. 修訂本公司「預算管理辦法」案。 17. 修訂本公司「轉撥計價管理辦法」案。	全體出席 委員無異 議通過

112/03/22 第 1 屆 第 4 次	1. 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報表案 2. 本公司擬購買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加璽公司")股權案。 3. 本公司民國 112 年第二季及第三季財務預測案。 4. 擬出具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及申請上櫃專案審查期間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6. 修訂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7. 擬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認證服務(non-assurance services)案。	全體出席 委員無異 議通過
-----------------------------	--	---------------------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會議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2.03.22	洪震宇	本公司擬購買加璽公司股權案-本議案原於 109.11.18 日通過，原議案表決時未依據公司法第 206 條第 4 項進行利益迴避，本案經審計委員會審議後，提請董事會追認。	價格意見書出具人	依法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每季於審計委員會議中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報告及就稽核報告結果及追蹤情形討論。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11.08.10 第二次	111 年 05 月至 111 年 06 月稽核計劃執行情形報告。	良好、洽悉
111.12.22 第三次	111 年 07 月至 111 年 11 月稽核計劃執行情形報告。	良好、洽悉
111.12.22 第三次	擬具本公司「112 年稽核計劃」。	良好、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12.03.22 第四次	111 年 12 月至 112 年 1 月稽核計劃執行情形報告。	良好、洽悉
112.03.22 第四次	擬具本公司「內部控制聲明書」。	良好、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每年至少一次於審計委員會中報告財務報表查核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

審計委員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12.22 第三次	1. 2022 年度財報查核計劃及關鍵查核規劃 2. 金管會會計師委任審計品質指標評估內容 3. 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新修訂條文	良好、洽悉
112.03.22 第四次	說明 2022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事項及結果 說明 2022 年度財報關鍵查核說明	良好並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
112.03.22 第四次	說明 近期法令更新資訊	良好、洽悉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11 年 7 月 6 日股東臨時會選任四位獨立董事，並依公司章程改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最近年度(111 年度)及申請年度(112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開會次數合計 2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呂信瑩	2	0	100%	本公司111年7月6日股東臨時會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制度。
監察人	卓瑞泰	1	0	5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邀請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及股東會，且監察人得隨時以電話或電子郵件聯繫本公司人員，了解公司財務狀況。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稽核主管列席董事會進行稽核業務報告，並定期將稽核報告交付予監察人查閱；另監察人得隨時以電話或電子郵件聯繫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了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揭示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事宜。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依據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及內部人持股申報情形隨時掌握股東持股狀況。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已參照相關法令訂定「配合法令修訂，擬修訂「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明確規範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權責，避免與關係人及關係企業存有利益衝突。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進行規範，亦會每年不定期進行內部宣導，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尚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已於民國111年5月26日訂定「董事選任程序」將多元之學經歷納入考量。 9席董事成員中，具專業產學背景與實務經驗，並設有四席深具財會、法律或產學經驗之獨立董事，得以健全本公司董事會結構。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為健全決策功能及強化管理機制，已依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實際營運需求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如左列說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 本公司已於民國110年5月26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民國112年3月22日董事會中報告績效評鑑結果(優-同意)，請參考**頁。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會計師獨立性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最近一次業於112年3月22日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會計師出具之「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其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且具獨立性。	尚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已於112年3月22日由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專任之治理主管，包含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及投資人關係相關業務等，其具有公開發行公司擔任財務主管管理工作經驗3年以上。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作為與投資人之溝通管道，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聯絡窗口，做為本公司與客戶、供應商及公司員工溝通申訴之管道，再依個案，指派相關部門負責溝通、協調，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以保障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尚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建置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及公司治理資訊，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等參考。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已建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料之蒐集及揭露，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 本公司亦設置英文網站： https://www.proxene.com.tw/ ，提供國外投資人、廠商、客戶等利害關係人查詢本公司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本公司目前係興櫃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及營運情形公告申報特殊適用範圍辦法」第3條之規定，僅需公告申報第二季及年度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並皆於期限內完成申報作業。	本公司為興櫃公司，故不適用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 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及內部人事規章之規定，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勞資雙方進行溝通；依法為員工辦理各項保險、提撥退休金及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團膳、員工旅遊等，並照護員工之身心狀況；亦設立員工申訴管道，以讓員工有順暢之溝通方式，建立友善之工作環境，重視員工之權益並適時的關懷員工。	尚無重大差異
	V		(二)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建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負責對外關係之溝通；指定專人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V		(三)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係依誠信經營為原則，與供應商建立長遠及穩定之良好合作關係。	尚無重大差異
	V		(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已設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之溝通管道。並設置利害關係人聯絡窗口，確保本公司與員工、往來客戶及供應商等均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以維護其合法之權益。	尚無重大差異
	V		(五) 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之董事具備專業或經營管理經驗，且民國111年度上課3小時之進修時數。	尚無重大差異
	V		(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請參閱本公說書第*-*頁之說明。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V		(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重視與客戶之關係，持續瞭解客戶之產品需求，建立良好的長久之互助合作關係。	尚無重大差異
	V		(八)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獨立獨事職員購買責任保險，以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	尚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不適用。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洪震宇	請參閱第 1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0
獨立董事	歐震男			0
獨立董事	謝孟謙			0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7 月 6 日至 114 年 7 月 5 日，最近年度(111 年度)及 112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 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洪震宇	4	0	100%	111.7.6 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委員	歐震男	3	1	75%	
委員	謝孟謙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尚未設立提名委員會，故不適用。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已於111.12.22董事會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工作小組，由副總經理擔任召集人，並於每次董事會中報告相關工作進度。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風險管理辦法」，落實公司治理並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進而發展永續經營及維護社會公益。	尚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本公司重視員工職業安全環境之管理，已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設置環保、工安及消防相關人員，定期執行消防安檢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並致力符合政府環保相關法令以落實及達成安全衛生管理目標。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例如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委託合格廠商回收各類廢棄物，另推動文書用紙盡量雙面使用及回收紙張再利用，以減少紙張用量，減少浪費，降低對環境之衝擊。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三)公司在氣候變遷對公司營運活動之影響較小，但隨時注意，在制定相關策略上，積極提升利用率，另外，本公司採用中央空調系統，搭配水塔及風扇工程，定期檢查冰水主機之使用效能，提倡隨手關燈、非辦公區域減少燈管使用量、換置LED節能燈管，減低對環境的衝擊。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本公司非高耗能產業亦未設置或使用產生大量溫室氣體設施，辦公區域積極推動節能減碳運動，鼓勵廢棄物分類回收及自行攜帶非一次性使用餐具及杯子等，以低對環境之衝擊，另外 111 年耗水量為 7,141 度，碳足跡為 1.1 噸，用電為 1,600 千度，碳足跡為 808.53 噸，未來將依公司治理 3.0 版要求時程，逐年完成溫室氣體盤查作業。	尚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本公司認同並自願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並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制定人事管理規則及相關工作守則，從員工聘僱、任用、相關福利、至退休等所有勞動條件，皆符合相關法令規定，並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工作規則」及完整的人事管理規章以落實報酬、雇用條件、訓練與升遷機會之平等，以保障員工權益。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政策，並於公司章程訂定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一定比率為員工酬勞，係將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酬勞。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一)本公司定期檢修消防器材及舉辦防災演習，更提供員工年度健康檢查，每月安排特約職業專門醫護臨場辦理服務，落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尚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二)為配合公司永續經營，並提高從業人員職能素養，本公司依職能及專業之要求規劃員工相關培訓課程，每年支出教育訓練經費，安排各相關人員參與教育訓練講習活動，以提升員工整體之素質，提升經營績效。	尚無重大差異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本公司本公司所提供的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臺灣及銷售地區之法規及國際準則，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對產品與服務等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將申訴內容提供予內部相關單位擬訂有效之因應對策方案並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本公司重視客戶之權益，於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申訴管道及聯絡信箱，由專責單位處理客訴問題，確保客戶之意見得以進行後續處理。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本公司訂定「供應商管理程序」及請供應商簽署「人權廉潔暨環境永續承諾書」本公司亦不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考核，但如發現供應商有明顯違反該相關規範時，將考慮與其暫停或終止業務往來。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性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尚未編製「永續報告書」，未來將依實際需要或主管機關之規定，適時編製永續報告書，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惟本公司目前非屬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規定應編製永續報告書之公司，未來將依公司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	如左列說明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定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已考量公司現況與相關法規，並以循序漸進方式予以落實並加強宣導執行，並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關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和加強企業社會責任將依照該守則辦理。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業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作為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經營企業之原則，並於商業活動中據以積極落實誠信經營之執行。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內容已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相關作業程序，並積極落實。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就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必要之防範措施，並對員工要求不得接受任何不當之饋贈，避免因個人利益而犧牲公司權益。	尚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雖未與有交易往來之客戶及廠商於簽訂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但公司於與其建立商業關係前將進行其誠信評估作業，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之公司或個人進行交易，但已有請供應商簽署「人權廉潔暨環境永續承諾書」。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由管理部專職負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制定及執行，並於必要時向董事會報告。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本公司制定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守則」業已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於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申訴管道及聯絡信箱，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以落實政策之執行。	尚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本公司訂定健全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且確實執行。稽核人員依稽核計畫定時查核公司各單位，且簽證會計師亦每年執行「內部控制制度」之查核，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本公司不定期於內部管理會議宣導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舞弊行為檢舉管理辦法」訂定檢舉及獎勵制度、便利檢舉管道及受理程序。並於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申訴管道及聯絡信箱，指定專責人員負責後續處理。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舞弊行為檢舉管理辦法」明訂，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如發現或接獲檢舉本公司人員涉有不誠信之行為時，如經證實確有違反情事，會立即要求行為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必要時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本公司之名譽及權益。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舞弊行為檢舉管理辦法」明訂，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且對檢舉人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處理。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指南」及「道德行為守則」等辦法，業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頁投資人專區，未來將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公告及更新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目前公司內部運作與所訂守則內容無重大差異情形產生。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嚴禁不誠信或違反法令之行為。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公開資訊觀測站 mops.twse.com.tw/ 公司治理。

2. 本公司網站 <https://www.proxene.com.tw>。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03月22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03月2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趙秀月

簽章



總經理：吳傳福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03月22日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為申請股票上櫃之需要，本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二十五條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審查有價證券上櫃作業程序」第六條之規定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外部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一條、第三十一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03月2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趙秀月

簽章

總經理：吳傳福

簽章

會計師合理確信報告

(112)資會綜字第 23000433 號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貴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和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設計及執行情形及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2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執行必要程序竣事。

標的、標的資訊與適用基準

本確信案件之標的及標的資訊分別為 貴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和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設計及執行情形，及 貴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2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詳附件。

用以衡量或評估上開確信標的及標的資訊之適用基準係「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項目。

先天限制

由於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 貴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管理階層之責任

貴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規章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且隨時檢討，以維持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並於評估其有效性後，據以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會計師之責任

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確信準則 3000 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對標的及標的資訊執行必要程序以取得合理確信，並對標的及標的資訊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遵循適用基準及是否允當表達作成結論。

會計師之獨立性及品質管理規範

本會計師及本事務所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之規定，該規範之基本原則為正直、公正客觀、專業能力及專業上應有之注意、保密及專業行為。

本事務所適用品質管理準則 1 號「會計師事務所之品質管理」，因此維持完備之品質管理制度，包含與遵循職業道德規範、專業準則及所適用法令相關之書面政策及程序。

所執行程序之彙總說明

本會計師係基於專業判斷規劃及執行必要程序，以獲取相關標的及標的資訊之證據。所執行之程序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確信程序。



資誠

確信結論

依本會計師意見，貴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循「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項目可維持有效性；貴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2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係屬允當表達。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美蘭

劉美蘭



會計師

王玉娟

王玉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4 月 7 日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111/03/29	111 年第一次董事會	(一)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二)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報表案。 (三)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 (四)本公司申請股票公開發行及登錄為興櫃買賣案。 (五)出具辦理公開發行所需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六)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七)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八)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九)訂定本公司『內部人股權異動暨新就(解)任申報處理程序』。 (十)修訂本公司『銷售及收款循環』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分條文案。 (十一)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 (十二)召開 111 年股東常會之相關事宜。 (十三)受理股東之提案、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案。
111/05/26	111 年第二次董事會	(一)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二)申請登錄股票興櫃案。 (三)本公司股票全面換發為無實體案。 (四)擬申請本公司股票上櫃案。 (五)配合本公司股票上市(櫃)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事宜，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案。 (六)訂定本公司管理辦法案。 (七)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管理辦法」案。 (八)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管理辦法」案 (九)廢止「董事監察人酬金給付辦法」並重新訂定「董事、各功能性委員會及經理人酬金給付辦法」案。 (十)訂定本公司管理辦法案。 (十一)廢止「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並重新訂定「董事選任程序」案。 (十二)廢止並重新訂立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十三)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十四)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十五)修訂本公司管理辦法案。 (十六)本公司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短期借款換單案。 (十七)為強化公司治理及董事會職能，本公司擬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相關內容詳如說明。 (十八)擬新借資金貸與子公司富基責任有限公司。 (十九)對子公司富基責任有限公司出售設備案。 (二十)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二十一)本公司受理持股 1%以上股東提名事宜案。 (二十二)董事會提名暨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二十三)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二十四)111 年股東臨時會召開事宜案。
111/07/06	111 年第三次董事會	(一)董事長選舉案。 (二)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委任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111/08/10	111 年第四次	(一)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二)廢止並重新訂立本公司「電腦化資訊系統循環」案。

	董事會	(三)訂定本公司「資通安全檢查之控制作業」案。 (四)本公司擬向玉山銀行台中分行申請借款展延案。 (五)子公司富基責任有限公司因業務需要，擬向銀行展延購料等短期營運週轉額度美金 80 萬元，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六)本公司之子公司富基責任有限公司擬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換單。 (七)本公司之子公司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擬向兆豐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換單。 (八)本公司之子公司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擬向玉山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換單。 (九)審閱本公司「薪酬管理辦法」、「董事、各功能性委員會及經理人酬金給付辦法」、「員工酬勞發放辦法」、及董事長、董事與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酬結構。 (十)配發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
111/12/22	111 年第五次董事會	(一)本公司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案。 (二)為落實並推動永續發展和公司永續經營管理之相關事務，以強化公司治理體質、落實環境保護及善盡社會責任，本公司擬設置永續發展工作小組負責相關事務。 (三)本公司之子公司富基責任有限公司擬提高向銀行申請融資之額度並提供擔保品。 (四)本公司 112 年度預算案。 (五)擬訂定本公司「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六)取消本公司為子公司富基責任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案。 (七)本公司以避險為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申請案。 (八)提陳授權財會人員陳蕙如為本公司操作衍生性金融商品的交易人員，出納人員劉玲玫為確認及交割人，董事長趙秀月為風險衡量、監督與控制人。 (九)本公司之子公司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避險為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申請案。 (十)廢止本公司「長短期投資作業管理辦法」並修訂「投資循環」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案。 (十一)修訂本公司「研發循環」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案。 (十二)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及「董事會議運作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十三)修訂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重大資訊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十四)修訂本公司「內部人股權異動暨新就(解)任申報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十五)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十六)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十七)訂定本公司「佣金合約制度管理辦法」案。 (十八)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辦法」案。 (十九)修訂本公司「預算管理辦法」案。 (二十)修訂本公司「轉撥計價管理辦法」案。 (二十一)續聘本公司之子公司富基責任有限公司總經理案。 (二十二)111 年度經理人之績效、薪資報酬及年終獎金評估案。
112/03/22	112 年第一次董事會	(一)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二)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報表案。 (三)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 (四)本公司擬購買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加璽公司」)股權案。 (五)本公司民國 112 年第二季及第三季財務預測案。 (六)擬出具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及申請上櫃專案審查期間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七)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八)子公司加璽公司承租本公司台中市神岡區中山路 893 巷 9-2 號辦公室租賃案。 (九)修訂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十)配合本公司申請上櫃，擬協調特定股東提撥已發行股份配合上櫃公開承銷之過額配售，及協調特定股東在上櫃掛牌後股票在一定期間集保案。 (十一)本公司營業地址遷移案。 (十二)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任命案。 (十三)修訂本公司「董事、各功能性委員會及經理人酬金給付辦法」案。 (十四)召開 112 年股東常會之相關事宜。 (十五)受理股東之提案、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案。
--	--	---

2. 股東會之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會議名稱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1/05/10	111 年股東常會	(一)承認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二)承認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案。 (三)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四)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 已於 111.6.2 完成現金發放事宜 已依修正後辦法辦理 已依修正後辦法辦理

日期	會議名稱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1/07/06	111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一)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二)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三)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四)廢止「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並重新訂定「董事選任程序」案。 (五)廢止並重新訂立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六)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七)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八)擬申請本公司股票上櫃案 (九)配合本公司股票上市(櫃)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事宜，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案， (十)解除本公司新選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股東會報告洽悉並已依修正後辦法辦理 股東會後已完成登記已依修正後辦法辦理 已依修正後辦法辦理 已依修正後辦法辦理 已依修正後辦法辦理 已依修正後辦法辦理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並辦理公告事宜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美蘭	111 年度	800	700(註)	1,500	無
	王玉娟					

註：非審計公費主要為上櫃相關服務公費及稅務簽證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七、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變動及股權質押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刊印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大股東	趙秀月	103,000	0	0	0
董事兼總經理/大股東	吳傳福	125,000	0	14,000	0
董事兼副總經理/大股東	吳昌旻(註 2)	0	0	0	0
董事兼財會主管	黃素月(註 1)	(10,000)	0	0	0
董 事	陳恩儀(註 1、4)	0	0	0	0
董 事	吳嘉豪(註 1)	0	0	2,000	0
監 察 人	呂信瑩(註 1、3)	0	0	0	0
監 察 人	卓瑞泰(註 1、3)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典穎(註 2)	0	0	0	0
獨立董事	洪震宇(註 2)	0	0	0	0
獨立董事	歐振男(註 2)	0	0	0	0
獨立董事	謝孟謙(註 2)	(1,000)	0	(27,000)	0
公司治理主管	黃正雄	0	0	0	0
稽核主管	郭家揚	0	0	0	0
大 股 東	吳昌泓	(501,000)	0	0	0

註 1：110 年 6 月 23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該董事或監察人於 110 年 06 月 23 日就任。

註 2：111 年 7 月 06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後就任。

註 3：111 年 7 月 06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改選後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能後卸任。

註 4：111 年 7 月 06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後卸任。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此情事。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事。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 年 5 月 1 日；單位：股；%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吳傳福	2,763,400	16.75	2,182,700	13.23	-	-	趙秀月	配偶	
							吳昌旻	父子	
							吳昌泓	父子	
							陳巧芬	公媳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吳昌旻之子	祖孫	
							吳昌旻之女	祖孫	
							吳昌旻之女	祖孫	
吳昌旻	2,394,000	14.51	2,180,000	13.22	2,925,000	17.73	吳傳福	父子	
							趙秀月	母子	
							吳昌泓	兄弟	
							陳巧芬	配偶	
							吳昌旻之子	父子	
							吳昌旻之女	父女	
							吳昌旻之女	父女	
吳昌泓	1,786,000	10.82	-	-	-	-	吳傳福	父子	
							趙秀月	母子	
							吳昌旻	兄弟	
							陳巧芬	兄嫂	
趙秀月	2,182,700	13.23	2,763,400	16.75	-	-	吳傳福	配偶	
							吳昌旻	母子	
							吳昌泓	母子	
							陳巧芬	婆媳	
							吳昌旻之子	祖孫	
							吳昌旻之女	祖孫	
							吳昌旻之女	祖孫	
泰瑞資本(股)公司	1,470,000	8.91	-	-	-	-	-	-	
代表人：黃志銘	106,000	0.64	-	-	-	-	-	-	
代興投資(股)公司	1,455,000	8.82	-	-	-	-	-	-	
代表人：陳質安	8,000	0.05	-	-	-	-	-	-	
吳昌旻之子	864,000	5.24	-	-	-	-	吳傳福	祖孫	
							趙秀月	祖孫	
							吳昌旻	父子	
							陳巧芬	母子	
							吳昌旻之女	姐弟	
							吳昌旻之女	姐弟	
陳巧芬	487,000	2.95	-	-	-	-	吳傳福	公媳	
							趙秀月	婆媳	
							吳昌旻	配偶	
							吳昌泓	配偶之弟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吳昌旻之子	母子	
							吳昌旻之女	母女	
							吳昌旻之女	母女	
吳昌旻之女	415,000	2.52	-	-	-	-	吳傳福	祖孫	
							趙秀月	祖孫	
							吳昌旻	父女	
							陳巧芬	母女	
							吳昌旻之子	姐弟	
							吳昌旻之女	姐妹	
吳昌旻之女	414,000	2.51	-	-	-	-	吳傳福	祖孫	
							趙秀月	祖孫	
							吳昌旻	父女	
							陳巧芬	母女	
							吳昌旻之子	姐弟	
							吳昌旻之女	姐妹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股；%

轉 投 資 事 業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0%	—	—	1,000	100.00%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	(註)	100.00%	—	—	(註)	100.00%

註：係有限公司型態，並無股份。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份形成經過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3.04			600		600	創立股本 600 仟元		註 1
73.09	1,000	1	1,000	1	1,000	現金增資 400 仟元		
77.06	1,000	5,330	5,330	5,330	5,330	現金增資 1,658 仟元	以債權增資 2,672 仟元	
88.11	1,000	25	25,000	25	25,000	現金增資 19,670 仟元		註 2
97.12	10	5,000	50,000	5,000	50,000	現金增資 25,000 仟元		註 3
101.12	10	8,000	80,000	8,000	80,0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	註 4
104.09	10	15,000	150,000	15,000	150,000	現金增資 70,000 仟元	-	註 5
108.09	41	16,500	165,000	16,500	165,000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	註 6

註 1：73 年 04 月 24 日臺建商設字第 185453 號。

註 2：88 年 11 月 11 日(88)經商字第 088990527 號

註 3：業經台中市政府 97 年 12 月 11 日府授經商字第 0973412762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4：業經台中市政府 101 年 12 月 21 日府授經商字第 1013286708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5：業經台中市政府 104 年 9 月 21 日府授經商字第 1040743301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6：業經台中市政府 108 年 9 月 03 日府授經商字第 10807478200 號函核准在案。

2. 股份種類

112 年 5 月 1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6,500,000	33,500,000	50,000,000	

3. 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12 年 5 月 1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5	123	1	129
持有股數(股)	0	0	3,255,532	13,239,468	5,000	16,500,000
持股比例(%)	0	0	19.73%	80.24%	0.03%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股份股權分散情形：

112 年 5 月 1 日 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34	1,968	0.01
1,000 至 5,000	47	81,000	0.49
5,001 至 10,000	12	101,000	0.61
10,001 至 15,000	7	102,000	0.62
15,001 至 20,000	4	73,000	0.44
20,001 至 30,000	7	185,077	1.12
30,001 至 40,000	0	0	0.00
40,001 至 50,000	0	0	0.00
50,001 至 100,000	1	99,400	0.60
100,001 至 200,000	3	462,000	2.80
200,001 至 400,000	3	755,455	4.58
400,001 至 600,000	4	1,724,000	10.45
600,001 至 800,000	0	0	0.00
800,001 至 1,000,000	1	864,000	5.24
1,000,001 以上	6	12,051,100	73.04
合計	129	16,500,000	100.00

2. 特別股股份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股份。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2 年 5 月 1 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吳傳福	2,763,400	16.75%
吳昌旻	2,394,000	14.51%
趙秀月	2,182,000	13.23%
吳昌泓	1,786,000	10.82%
泰瑞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志銘	1,470,000	8.91%
代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質安	1,455,000	8.82%
吳昌旻之子	864,000	5.24%
陳巧芬	487,000	2.95%
吳昌旻之女	415,000	2.52%
吳昌旻之女	414,000	2.51%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度		110 年	111 年	112 年截至 3 月 31 日
項目	最 高	未上市上櫃	未上市上櫃	未上市上櫃
	最 低	未上市上櫃	未上市上櫃	未上市上櫃
	平 均	未上市上櫃	未上市上櫃	未上市上櫃
每股淨值(註 1)	分 配 前	31.53	40.29	-
	分 配 後	29.03	36.59	-
每股盈餘(註 2)	加權平均股數	16,500,000	16,500,000	-
	追溯調整前	7.55	10.96	-
	追溯調整後	7.55	10.96	-
每股股利(註 3)	現 金 股 利	2.5	3.7(註 1)	-
	無償配股	0	0	-
		0	0	-
	累積未付股利	-	0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4)	未上市上櫃	未上市上櫃	未上市上櫃
	本利比(註 5)	未上市上櫃	未上市上櫃	未上市上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6)	未上市上櫃	未上市上櫃	未上市上櫃

註 1：已經 112 年 03 月 22 日董事會通過，但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3：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以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於前項股利分配總額中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本年度已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 112 年 03 月 22 日董事會擬議，自 111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61,050 仟元為現金股利，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3.7 元，俟於 112 年股東常會承認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12 年 03 月 22 日董事會通過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並無分派股票股利，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所稱之年度獲利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前之利益。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

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董事酬勞僅能以現金為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以稅前淨利，考量所得稅率及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當期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且其差異金額非屬重大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認列為董事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經 112 年 03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新臺幣 2,200 仟元及 240 仟元，前述金額與 111 年度認列金額未有差異。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年度無此情形。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前一年度(111)實際配發員工酬勞為 1,504 仟元、董監酬勞為 0 仟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與 110 年度認列之費用金額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內容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活動扳手、鉗類之製造及銷售業務；茲就本公司之公司變更登記表所列營業項目列示如下：

- 各種手工具、氣動工具及零件製造組合買賣。
- 各種精密機械、五金零件、自動化機械及鐵工用工作母機製造組合買賣。
- 各種模具放電加工。
- 有關前項之進出口貿易。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收淨額	營業比重	營收淨額	營業比重
活動扳手	468,418	57.83%	558,143	61.71%
鉗類	81,829	10.10%	86,496	9.56%
一般工具	234,977	29.01%	230,674	25.51%
其他(註)	24,773	3.06%	29,107	3.22%
合計	809,997	100.00%	904,420	100.00%

註：其他主要係原物料及特殊規格產品買賣。

3.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 A. 活動扳手_工業型及大開口型。
- B. 鉗類_工業型。
- C. 一般工具_工業型。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本公司除配合市場發展及客戶需求，適時推出更具功能性及便利性的活動扳手外，更積極計劃發展其他鉗類工具，如：快速按鈕型水管鉗等，使本公司之產品更趨完整。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 全球手工具產業概況

依金屬中心 MII-ITIS 之調查顯示(附表一)，2020 年全球非動力手工具進口規模約為 195 億美元，以美國、德國及法國為前三大消費市場，市占率分別為 19.1%、8.2%及 4.4%；上述市場除因勞動成本偏高致 DIY 修繕風氣盛行帶動家用需求外；因北美、墨西哥與巴西分別為航太及汽車工業之重要生產國，汽車工業為德國之核心產業，相關產業蓬勃發展亦驅動工業用手工具之需求。另依據 TechNavio (技術調查顧問公司)預測分析，全球手工具市場至 2022 年將達到 1,255 億美元的規模，將以美國主導全球市場發展；過去美國內需市場的主流產品為專業用手工具，隨著經濟的發展及家居修繕 DIY 風氣興起，美國已發展為全球最大 DIY 市場，其次為大陸及德國，統計北美及歐洲市場的手工具進出口佔比就超過五成。

附表一:2017~2020 全球手工具進口值排名

單位：百萬美元

	2017	2018	2019	2020	2020 市占率	2020 YoY	CAGR
美 國	3,470.4	3,839.8	3,742.9	3,729.4	19.1%	-0.4%	2.4%
德 國	1,451.6	1,638.2	1,606.3	1,598.6	8.2%	-0.5%	3.3%
法 國	818.2	912.8	876.5	852.0	4.4%	-2.8%	1.4%
荷 蘭	727.3	770.5	765.0	808.2	4.1%	5.7%	3.6%
英 國	824.7	790.1	771.0	720.2	3.7%	-6.5%	-4.4%
加 拿 大	650.7	697.0	697.7	655.5	3.4%	-6.0%	0.2%
俄 羅 斯	499.9	565.5	549.3	532.9	2.7%	-3.0%	2.2%
比 利 時	448.8	471.9	483.2	493.8	2.5%	2.2%	3.2%
波 蘭	400.8	464.0	452.9	488.1	2.5%	7.8%	6.8%
中國大陸	564.4	563.5	470.4	452.3	2.3%	-3.8%	-7.1%
全 球	19,537.4	20,538.5	20,305.4	19,498.6	100%	-2.9%	0.0%

資料來源：ITC/金屬中心 MII-ITIS 研究團隊整理

目前全球手工具及電動工具之領導廠商以歐美集團企業為主，如 Stanley Black & Decker Inc.、Apex Tool、Klein Tool、Robert Bosch GmbH 和 Snap On 等，而據報導中國企業萬向集團正就從貝恩資本手中收購電動工具製造商 Apex Tool Group（艾沛克斯工具集團）進行談判。綜觀產業之發展生態，係大廠持續進行併購擴大規模以掌控市場主導權，並透過 ODM 或 OEM 代工模式朝多品牌策略發展。

依金屬中心 MII-ITIS 之研究顯示(附表二)，大陸、德國及台灣為 2020 年全球手工具前三大出口國，合計占全球手工具出口值五成以上。其中台灣主攻工業級及專業級手工具市場，德國以高階產品為發展核心，中國大陸則主要生產低階 DIY 產品。

附表二:2017~2020 全球手工具出口值排名

單位：百萬美元

	2017	2018	2019	2020	2020 市占率	2020 YoY	CAGR
中國大陸	6,267.1	6,922.3	7,278.8	7,665.7	37.1%	5.3%	6.9%
德 國	2,188.8	2,422.6	2,328.4	2,291.6	11.1%	-2.4%	1.5%
臺 灣	2,052.9	2,134.5	2,159.4	2,106.3	10.2%	-2.5%	0.9%
美 國	1,353.1	1,431.7	1,369.8	1,160.4	5.6%	-15.3%	-5.0%
瑞 士	269.7	327.3	310.9	809.7	3.9%	160.4%	44.3%
荷 蘭	610.9	654.9	622.1	637.7	3.1%	2.5%	1.4%
法 國	456.3	483.7	495.4	467.9	2.3%	-5.5%	0.8%
義 大 利	484.9	530.7	515.4	448.3	2.2%	-13.0%	-2.6%
比 利 時	369.4	393.7	394.3	407.2	2.0%	3.3%	3.3%
英 國	386.5	415.1	400.7	370.5	1.8%	-7.5%	-1.4%
全 球	18,942.4	20,597	20,548.9	20,661	100%	0.5%	2.9%

資料來源：ITC/金屬中心 MII-ITIS 研究團隊整理

依據 Allied Market Research 全球手工具產業研究報告指出，2019 年全球非動力手工具市場規模達 220 億美元，2020~2027 之年複合成長率為 4.1%，預估 2027 年市場規模將可達到 304 億美元，主要成長動能來自平日汽車保養及維修部門的手工具需求增加，以及手工具生產技術日益進步；另亞太地區受大陸政府政策對新型基礎建設(如電動車充電樁)之積極推動，未來市場規模之發展亦深具成長潛力。

B.台灣手工具產業概況

台灣目前是全球前三大手工具製造國，擁有完整上、中、下游之供應鏈體系，每年約可創造約新台幣 1300 億元產值，業者連同協力廠商逾 2,000 家，超過七成業者聚集在中彰投地區，是全球最完整的產業聚落。台灣手工具業者係以品牌 ODM 為主要發展方向，近年積極轉型升級開始導入智慧製造，惟由於手工具產品具備少量多樣且規格種類眾多之特性，生產製程相對複雜，包括鍛造、車、銑等切削加工、研磨、熱處理、表面處理等，較難由單一業者投入全部製程，故手工具製造業者除核心製程外，大多採搭配協力廠商分工之模式營運，且廠商各有專精發展之產品領域。根據金屬中心 MII-ITIS 之調查顯示(附表三)，2020 年台灣非動力手工具出口值達 618 億臺幣，美國、德國及日本為臺灣手工具主要出口市場，而美國又為全球手工具最大消費市場，且長期以來是臺灣手工具第一大出口國。

附表三：2019~2020 年台灣手工具前十大出口國統計

單位：億元新臺幣

排名	國 別	2019		2020		2019~2020 成長率
		出口值	佔有率	出口值	佔有率	
1	美 國	250.6	37.7%	255.6	41.4%	2.0%
2	德 國	47.4	7.1%	39.5	6.4%	-16.6%
3	日 本	33.3	4.6%	32.2	5.2%	-3.1%
4	中國大陸	27.6	5.0%	29.9	4.8%	8.6%
5	英 國	28.2	4.1%	24.3	3.9%	-13.8%
6	澳大利亞	22.0	3.3%	22.6	3.7%	2.6%
7	法 國	22.7	3.4%	15.2	2.5%	-33.2%
8	俄 羅 斯	16.5	2.3%	13.4	2.2%	-19.0%
9	瑞 典	15.5	2.5%	12.1	2.0%	-22.1%
10	比 利 時	10.7	4.2%	10.5	1.7%	-1.9%
小 計		483.9	72.7%	464.8	75.2%	-3.9%
總 計		665.3	100.0%	617.8	100.0%	-7.1%

資料來源：台經院進出口統計資料/金屬中心 MII-ITIS 研究團隊整理

2020 年台灣手工具業受疫情及新台幣升值影響，產值及出口值微幅縮減，2021 年由於疫苗施打普及率逐漸上升，各國製造業積極復工；加上美國房貸利率低檔及後疫情時代之混合式工作型態導致置產需求改變，房市交易熱絡，手工具市場需求亦隨景氣復甦起持續回溫。根據金屬中心 MII-ITIS 之調查顯示，2021 年台灣非動力手工具出口值預估達 767 億臺幣，較去年成長 24.1%，產值可望達到 828 億臺幣。整體而言，台灣手工具業長期深耕中高階產品市場之品質及研發實力已深獲國際肯定，受惠美中貿易戰供應鏈重組之轉單效應，未來產業發展仍深具成長動能。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台灣手工具產業之分工較精細，這種發展模式容易形成一個相對緊密的產業鏈，如圖 1 所示，彼此之間有很多分工合作。整個產業鏈大致可分成 5 個部分，分別是 (1)提供鋼材的上游原料商；(2)專責處理鍛造/熱處理/電鍍/模具刀具的周邊配合廠商；(3)手工

具產品的製造/組裝/檢驗/包裝/出貨等中游廠商；(4)負責代理及銷售之通路商；(5)終端使用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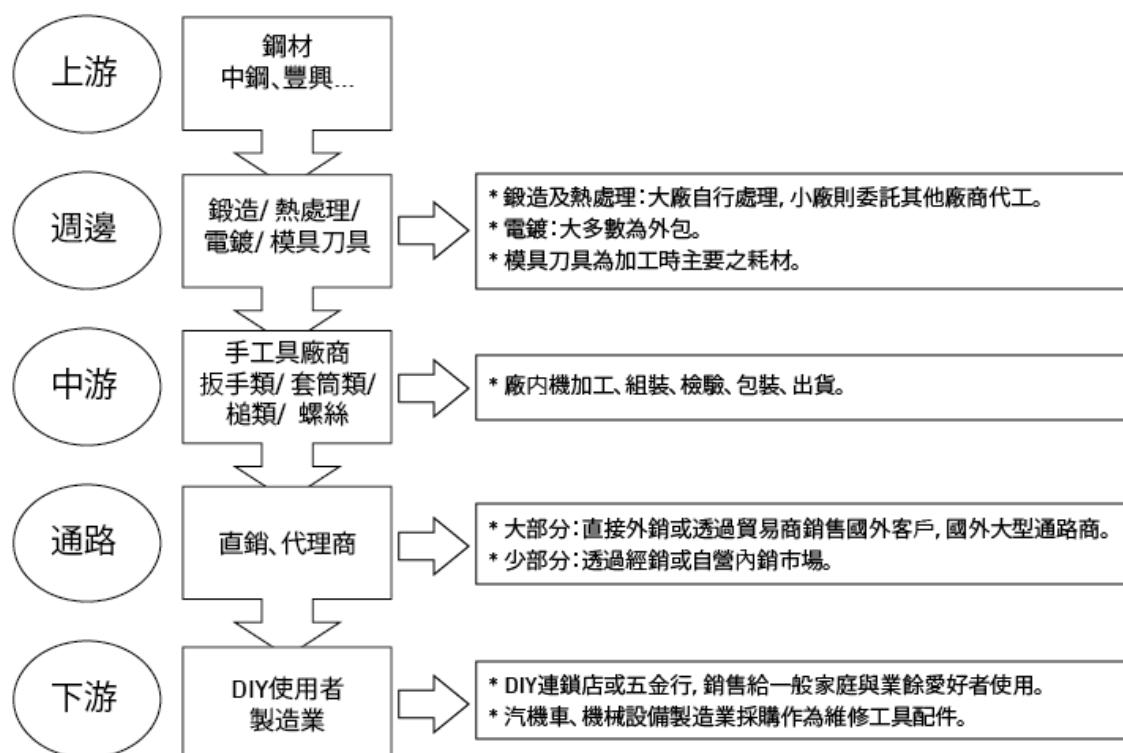


圖1、台灣手工具產業鏈分析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目前國內手工具仍以代工為主，伯鑫基於研發能量強及生產、製造技術基礎紮實，突破舊有的 OEM 模式，以自主研發的 ODM 做為經營的主軸。為因應國內外消費者行為趨勢，生產製造面臨大量客製化、複雜化、靈活化的挑戰。未來不但應朝向高值化發展，也需積極推動智慧自動化生產。

4. 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秉持追求精良技術精神，專注於素有工具王之稱的活動扳手製造已長達 38 年，產品範圍涵蓋全絕緣、半絕緣、建築專用、水電專用、礦業專用、棘輪功能、防夾傷螺帽功能、快速定位功能...等，專利數量超過 200 項，產品類型超過 150 種。本公司以專利與品質來面對其他亞洲國家的低價競爭；與歐美產品相比，則有品質水準相同而成本較低的優勢。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以工業級活動扳手為主軸發展方向，主要技術來源係由公司長期培養研發人員，並與經濟部工業局、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工業技術研究院與國內學術機構進行專案研究計劃及團隊自行開發而來；同時藉由與下游客戶之緊密合作關係，致力於其他工業級鎖固類手工具之研發與改良。

(2)研究發展情形

本公司近年主要研發重心以導入新製程為主，包括機械加工智慧自動化、拋光研磨

智慧自動化、雷射雕刻智慧自動化、視覺檢測、AI 辨識等搭配應用；其中機械加工的部分，是全球少數將所有手柄機加工製程串聯為全自動生產者。

產品方面，近期研發項目如下：

A. 防夾傷螺帽之本體設計

在既有防夾傷螺帽的發明結構下，進一步發展特殊造型之本體設計，同時 兼顧高扭力功能，扭力可達國際標準的 1.5 倍以上。

B. 鉗類扳手之發明與本體設計

一般活動扳手無法快速轉動，而鉗類扳手能透過齒塊的定位與脫離，達到快速定位效果，並且使用起來與鉗類相同，透過握力與轉動來驅使鎖固力；本發明可以更有效夾持物體，避免導向凸塊易磨損問題，提高使用壽命；本體設計上加入鷹眼的形象，使外型更顯眼。

C. 管鉗類之結構發明

透過鋼珠引導的方式，使管鉗按鈕可以自主性回彈至可以按壓的型態，大幅改善使用上的便利性。

(4)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	22,643	25,395	15,300	27,461	31,371
營業收入淨額	341,524	663,281	603,602	809,997	904,420
佔營收比例	6.63%	3.83%	2.53%	3.39%	3.47%

註 1:該年度採用個體財報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5)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研發成果係以核心技術為基礎，開發相關製程與產品，配合客戶實際需求不斷改良，以提高產品效能，並取得市場競爭優勢，茲將本公司最近五年度研發成果列述如下：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7 年度	1.鉗類扳手之發明與本體設計 2.手柄機械加工之智慧自動化量產 3.新型長柄與短柄活動扳手之本體設計
108 年度	1.管鉗類之結構發明 2.拋光研磨智慧自動化 3.雷射雕刻智慧自動化 4.零件機械加工之智慧自動化(含視覺辨識) 5.新型固定扣之本體設計
109 年度	1.新型鉗類之本體設計 2.沖孔後使毛邊自動內凹，避免組裝干涉
110 年度	1.滾牙智慧檢測與自動收料機構 2.機械加工之自動保護機制(即時監控震動參數大數據) 3.工件壓傷之 AI 辨識 4.全鏡面活動扳手之開發
111 年度	1.供應鏈數位平台串流 2.凸點研磨智慧自動化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A. 針對手工具消耗排名第一的美國地區，從專業市場擴展到政府標案、航太業、半專業市場及通路，以擴大在美市占率及影響力，並有效分散客戶集中度，降低單一客戶對公司營運的影響。
- B. 透過市調及國外實體通路查訪結果，開發活動扳手以外之暢銷產品線，除能擴大營收、找到新的客戶群，並有利於既有活動扳手推廣，收到效益加乘之效。
- C. 加強公司網站內容，藉由更活潑、開放之網頁，便利客戶上網查詢相關產品資訊。平時可透過視訊會議，與客戶談開發並拉近彼此距離，並可獲取最新市場動態。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A. 在現有 ODM 的主要架構上，提升與客戶共同開發新產品的比重，除可增加客戶黏著度及確保行銷性，並可減少前段發想時程及開發費用，同時可銷售給該客戶主要市場以外的客群，贏得所有客戶的信任度。
- B. 疫情穩定後，積極參與國際性五金手工工具大展，並趁機拜訪重點既有及潛在客戶，除能提高公司能見度，並能深入了解重要客戶之需求，穩固雙方關係，達成開拓市場之目的。
- C. 利用越南廠地理位置，找到對關稅敏感同時又想兼顧品質的潛在客戶。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144,771	17.87	163,607	18.09
外銷	歐洲	295,478	36.48	313,471	34.66
	美洲	248,123	30.63	245,095	27.10
	亞洲	89,991	11.11	143,383	15.85
	其他	31,634	3.91	38,864	4.3
合計		809,997	100.00	904,420	100.00

註：銷售地區係依照客戶基本資料所在地區所在國分銷售地區

本公司主係以外銷市場為主，占比約81.91%，現階段銷售版圖已遍及全球51個國家，以中高階產品為主要市場。銷售對象主要為貿易商、代理商及經銷商，採用直接外銷或透過貿易商銷售給國外客戶及大型通路商，僅小部分係透過國外經銷或自營內銷市場。

(2) 市場佔有率

依ITC/金屬中心 MII-IT IS研究團隊資料統計顯示，台灣為全球前三大手工工具製造國之一，2020年手工工具出口值全球佔有率為10.2%，僅次於中國大陸(37.1%)及德國(11.1%)。目前台灣手工工具廠商以非動力手工工具見長，並已建構完整之上、中、下游供應鏈體系，業者連同協力廠商逾 2,000 家，超過七成業者聚集在中彰投地區，成為全球最完整的產業聚落。由於美國為全球手工工具最大消費市場，長期為台灣手工工具外銷主力市場之一，且歐盟為我國第二大出口市場，因歐盟區域內主要國家陸續解封，需求回升，因此台灣手工工具九成以上產品以外銷出口為導向，成為主要創匯產業之一。

2017~2020 年全球手工工具出口值排名

單位：百萬美元

	2017	2018	2019	2020	2020 市占率	2020 YoY	CAGR
中國大陸	6,267.1	6,922.3	7,278.8	7,665.7	37.1%	5.3%	6.9%
德 國	2,188.8	2,422.6	2,328.4	2,291.6	11.1%	-2.4%	1.5%
臺 灣	2,052.9	2,134.5	2,159.4	2,106.3	10.2%	-2.5%	0.9%
美 國	1,353.1	1,431.7	1,369.8	1,160.4	5.6%	-15.3%	-5.0%
瑞 士	269.7	327.3	310.9	809.7	3.9%	160.4%	44.3%
荷 蘭	610.9	654.9	622.1	637.7	3.1%	2.5%	1.4%
法 國	456.3	483.7	495.4	467.9	2.3%	-5.5%	0.8%
義 大 利	484.9	530.7	515.4	448.3	2.2%	-13.0%	-2.6%
比 利 時	369.4	393.7	394.3	407.2	2.0%	3.3%	3.3%
英 國	386.5	415.1	400.7	370.5	1.8%	-7.5%	-1.4%
全 球	18,942.4	20,597	20,548.9	20,661	100%	0.5%	2.9%

資料來源：ITC/金屬中心 MII-ITIS 研究團隊整理

手工工具產品種類多元，依產品市場高低端定位可區分為航太級、工業級、專業級及DIY級。本公司主要製造活動扳手，屬於非動力手工工具扳手項目之一，為國內專精於「活動扳手」生產的製造工廠，且專注於工業級與專業級之產品市場。參考前STANLEY 集團於2014年所提供的市調資料及預測說明，針對全球工業級活動扳手的需求量一年約830萬支，再根據金工中心統計資料從2015年~2019年全球非動力手工工具進口值約成長11%。因手工

具市場需求不斷增長，樂觀預估2023年亦可能有機會繼續成長。

2016-2020年台灣手工具市場供需分析

單位：億元新臺幣

項 目	產 值	出口值	進口值	國 內 總需求	出 口 比 例	進 口 依存度	國 內 自給率
年	A	B	C	D=A-B+C	F=B/A	G=C/D	1-G
2016	658	609	48	97	92.6%	49.6%	50.4%
2017	671	623	45	93	92.8%	48.3%	51.7%
2018	695	641	43	97	92.2%	44.4%	55.6%
2019	711	665	44	90	93.5%	48.9%	51.1%
2020	685	618	47	114	90.2%	41.1%	58.9%

資料來源：台經院進出口與產銷統計資料/金屬中心 MII-ITIS 研究團隊整理

本公司目前產品終端應用領域橫跨礦業、水電管線、建築石化業、汽修船舶及需求較大的專業修繕；並持續研發應用於專業領域的產品，提升壽命表現，近年已逐漸取代歐美生產的產品。未來本公司將持續以達到更優化效能之專業工業級產品為目標前進，期以穩步擴大營運規模以提升市佔率。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2020年各國政府為抑制新冠病毒的傳播而實施防疫封鎖措施，全球經濟受到嚴重衝擊，工業用途的需求下降與部分個人消費的減少衝擊手工具產業，例如：各國在旅遊禁令與遠距上班實施下，使對飛機、車輛服務和維修服務的需求急劇減少。雖然生活受到疫情影響，但間接提升人民在家的時間，習慣居家裝修的歐美民眾，在便利的電子商務平台購買用具，以及專門介紹新手工具的網站與文章日趨增加下，帶動人民居家DIY的意願，也間接減緩全球手工具在工業需求的疲弱衝擊。

依據Technavio的手工具研究報告指出，2017至2022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為3.95%。主要成長動能來自平日汽車保養及維修部門的手工具需求增加，以及手工具生產技術日益進步；另亞太地區受大陸政府政策對新型基礎建設(如電動車充電樁)之積極推動，未來市場規模之發展亦深具成長潛力。

美洲及歐洲是最主要手工具消費市場。美洲市場成長主要來自航太、汽車和家庭用戶。全球一半以上的飛機於北美生產；美墨和巴西則是全球汽車主要製造國；另外，因北美勞動成本高，人民更願意自己進行家庭修繕。歐洲地區成長主要來自汽車產業及家庭用戶。而亞太地區未來發展潛力龐大，主要來自於營造業、基礎建設及汽車產業。在中國大陸2020年提出第十四個五年計劃草案，提出新型基礎設施(如電動車充電樁、跨城際高速鐵路和城市電車等)為其中重點建設項目。透過完善交通網路與道路設備，促進民眾用路需求以及購買汽車意願，間接帶動手工具使用需求。

台灣手工具產業為與中國大陸及其他新興國家在手工具的國際市場進行區隔，近年來都積極朝產品高值化發展。因合格的絕緣手工具需符合認證標準且在加工及材料應用上要求更高，所以價格較一般手工具高出數倍以上(依產品品項不同而有所差異)，是屬於高附加價值之產品。全球環保意識的提升加速電動車及綠能的發展，絕緣手工具除了可應用於電動車之製造與維護，也可用於其他替代能源的裝置如太陽能板，其市場發展潛力是

相當可觀的。且台灣手工具產業在產品品質及製造技術上有優於中國大陸，在絕緣手工具的製造具有相當的優勢，目前國內也有不少領導性業者也已投入絕緣手工具的生產與開發。

(4)競爭利基

公司已在手工具行業已深耕多年，其累積之競爭利基簡述如下：

A. 公司專注本業經營，經營團隊專業素質高

本公司對於產品品質及技術水準要求嚴格，不斷開發新產品，於活動扳手產業佔有相當之競爭優勢。目前之經營團隊戮力本業，對產業環境變化、產品發展趨勢、生產製造及行銷業務等各方面經驗豐富；對於掌握公司未來整體競爭力與永續經營深具信心。

B. 優異的研發能力及獨立自主之核心技術

本公司擁有專利超過200項，為全球活動扳手公司之冠，從全絕緣、半絕緣、建築專用、水電專用、礦業專用、棘輪功能、防夾傷螺帽功能、快速定位功能…等，皆掌握關鍵性技術，並持續開發智慧自動化製程，提升生產優勢，降低生產成本；本公司除歷年來研發成果豐碩，產品品質及技術能力已為本身建築不易攻破之競爭圍牆。

C. 優異之生產彈性、快速反應及嚴格品質控管之能力

除了製程升級，在生產管理安排方面亦透過先進排程系統，有效提升生產彈性，與快速反應能力。此外，本公司擁有優異之生產製程管理及穩定之產品產出良率。在品質控管方面，採用比國際更嚴格的規範作為廠內標準，是本公司重要的競爭條件之一；並透過SPC系統來統計分析不良數據，持續改善精進。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A) 運用智慧自動化製程，重回專業級市場

整體手工具產業可區分為工業級、專業級、家用級，其中專業級市場對價格較敏感，家用級則最以價格為取向。過去面對東南亞國家同業的價格競爭，本公司選擇專注於工業級市場；近年在積極導入製程智慧自動化之效益逐漸顯現下，已重返專業級市場並取得訂單，將成為下一波營運成長之動能。

(B) 歐美與日韓競爭對手縮小自製規模/結束營業，中高階產品供給缺口待滿足

美國知名手工具大廠Western Forge已於2020年結束營業，歐洲競爭對手也有縮小營運規模的情形。此外，韓國與日本市場有部分競爭對手近年調整營運策略從產品自製逐漸轉為對外採購，造成產品品質有下滑情形。上述產業秩序之變化造成中高階手工具產品供給之缺口，正是本公司產品強項，公司已積極擴充產能及加速新品研發來滿足全球市場需求，積極擴展業務機會。

B.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國際貿易之關稅協議落差

我國目前銷售給部分國家，與其他東南亞競爭者相比，客戶端的進口關稅有高達10~20%的大額落差，因此在競爭上存在劣勢。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可以透過越南子公司進行出口，化解關稅上的劣勢；惟此方式仍需要透過台灣與越南貿易，過程中仍會墊高運輸與關務成本，因此未來也規劃針對關稅劣勢客群的暢銷品，直接在越南廠量產至成品後出口，才能更具備競爭優勢。

(B) 中國競爭同業者之價格競爭導致傳統型產品的毛利下滑

中國競爭同業藉由中國國內品牌業者及政府之支持下，以低產品品質的方式削價競爭取得一定之市場占有率。但其削價競爭之結果亦拖累自身及同業之獲利能力，預計中國廠商削價競爭力道將不如從前，但是中國品牌業者仍持續支持中國廠商，故仍持續成為產業供應鏈之不穩定因素。

因應對策:

本公司經營理念係以股東權益報酬最大化為目標，而非僅追求營收增長，透過不斷精實營運體質，累積研發實力，持續開發新製程與新產品，調整產品組合及推出高附加價值產品，以推升整體產品毛利。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活動扳手，主要用途係用來鎖固或鬆脫螺栓和螺母。活動扳手是可以調節開口大小的扳手，工作面為固定顎與活動顎的平行直角面，透過調整蝸姆(旋鈕)來達到調節開口大小之目的。由於活動扳手的開口大小是連續可調的，所以適用螺母和螺栓的尺寸就很廣，一把活動扳手就能「通吃」十幾種尺寸的固定開口扳手，因此素有「工具之王」的稱號，常見的規格為 150mm(6 吋)、200mm(8 吋)、250mm(10 吋)、300mm(12 吋)。

在專業應用領域上，如果空間受限(例如汽車維修)，礙於活動扳手的頭部較占空間，技師習慣使用固定開口扳手，而活動扳手則成為必備的準備品。在空間不受限的專業領域，例如礦業、建築業，則技師習慣用活動扳手來取代眾多的固定開口扳手，此類型的需求數量明顯上升。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主要原料鉻鈮鋼(CRV)之鋼鐵。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長期合作往來，配合情況良好，價格尚稱穩定，且鋼鐵在國際上已屬於大宗物資範圍，取得上並無太大問題；整體而言，本公司主要原料有多家國內外供應商可充份取得，故原料價格與品質均能維持穩定狀況，除疫情過後因景氣復甦使國際間普遍有缺料情形以外，並未發生與競爭者相比之個別原料短缺情事。

4.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A)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 10%以上之供應商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中國鋼鐵	82,762	18.54	無	中國鋼鐵	76,064	20.21	無
2	其他	363,623	81.46	無	其他	300,277	79.79	無
進貨淨額		446,385	100.00		進貨淨額	376,341	100.00	

本公司採買主要進貨原料有鋼棒、拉線工具等，為使有效分散原料進貨來源，避

免進貨來源集中之風險，目前針對主要原料的採購，均維持至少有兩家以上之供應廠商，且與各進貨供應廠商均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並無貨源短缺或中斷之情事，供應商變動情形應屬合理。111 年度進貨金額較 110 年度減少，主要係經營團隊評估國際原物料上漲已達高峰，未來原物料價格應趨穩定，並考量生產成本及獲利水平，故調整庫存水位。

(B)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 10%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125,077	15.44	無	C 公司	90,547	10.01	無
2	B 公司	84,433	10.42	無	A 公司	86,920	9.61	無
3	C 公司	57,542	7.11	無	B 公司	68,214	7.54	無
	其他	542,945	67.03	—	其他	658,739	72.84	—
	銷貨淨額	809,997	100.00		銷貨淨額	904,420	100.00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因業務拓展有成，並積極開發新產品，111 年度營業額較 110 年度成長 11.66%，前十大銷貨客戶主要為外銷活動扳手及一般工具；整體而言，最近兩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變動原因應屬合理，本公司將持續致力於客源及銷售產品多元化，拓展海外市場並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5.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pcs、kg、bar、set；新台幣仟元

年度別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活動扳手	11,178,997	10,620,047	537,960	11,703,046	11,586,016	655,432
鉗類	1,419,075	1,319,740	71,815	1,236,324	1,149,781	71,958
一般工具	3,871,892	3,755,735	218,603	3,441,983	3,373,143	169,066
其它(註 2)	1,016,611	965,780	26,112	916,083	879,440	21,922
合計	(註 1)	(註 1)	854,490	(註 1)	(註 1)	918,378

註 1：其他產品計量單位不一，無法彙整合計。

註 2：其他主要係原物料及特殊規格產品買賣。

6.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pcs、kg、bar、set；新台幣仟元

年度別	110 年度				111 年度			
銷售量值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主要商品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活動扳手	746,374	139,807	1,751,088	328,611	753,833	163,201	1,754,334	394,942
鉗類	1,976	541	2,133,478	81,288	—	—	1,859,654	86,496
一般工具	—	—	3,474,294	234,977	—	—	3,682,146	230,674
其它(註 2)	155,815	4,423	473,188	20,350	36,378	406	326,012	28,701
合計	(註 1)	144,771	(註 1)	665,226	(註 1)	163,607	(註 1)	740,813

註 1：其他產品計量單位不一，無法彙整合計。

註 2：其他主要係原物料及特殊規格產品買賣。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工數	89	47	48
	間接人工數	47	102	103
	合 計	136	149	151
平 均 年 歲		42.55	41.78	42.24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8.24	7.72	7.80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00%	0.00%	0.00%
	碩 士	3.68%	3.36%	3.97%
	大 專	28.68%	26.17%	25.83%
	高 中	32.35%	40.27%	41.72%
	高 中 以 下	35.29%	30.20%	28.48%

四、環保支出資訊

說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1.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提供全方位福利措施，期能從各方面健全員工福利，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月提撥福利金，並經福委會訂定每年年度計劃，辦理各項活動，如：每月慶生會、年度活動(烤肉、爬山、尾牙、旅遊...等)、各項婚喪喜慶之禮金及三節禮金補助，亦提供免費年度健康檢查。

(2) 員工進修及訓練狀況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專業知識與技能，使其發揮其職能，增加工作效率，確保工作品質，以達成本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本公司提供多元化訓練課程及各項專業在職教育訓練，其中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在職訓練課程、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專業課程以及各種與職務有關之外派訓練課程，藉以提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並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

(3) 退休制度及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為照顧員工退休生活及促進勞資和諧，已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辦理退休制度。選擇新制退休金之員工，本公司每月提撥員工工資之 6% 到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重視員工意見，致力建立一開放溝通之環境，每季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及設置員工意見箱，鼓勵同仁有意見隨時以公開及透明的方式與相關人員溝通，並要求主管及相關部門迅速給予回覆，以求落實雙向溝通之目的。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依法訂立工作規則及各種管理規章制度，內容明訂員工之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之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本公司設置專門資訊單位，負責公司資安防護作業、資安宣導及資安事件處理等相關之資通安全業務，並由管理部門最高主管督導其業務之執行。本公司亦已針對包含網際網路及電子郵件使用、密碼設定、軟體下載、儲存媒體、檔案備份等作業，制定相關之資通安全管理政策，並積極監控網路流量，針對異常狀況立即予以處置。對於員工之教育訓練，亦不定期進行資通安全宣導，建立危機意識。

公司基於提升資料保護及設備使用安全，強化公司同仁間之資訊安全意識，透過積極建置相關資訊安全管理措施並進行風險評估，進而間接保障股東權益，所採取之主要因應措施，說明如下：

- (1)於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電腦資訊循環訂有資通安全檢查之控制作業，作為同仁遵行依據，同時不定期檢討內控制度之有效性，進一步強化及落實，並由資訊課負責資訊安全政策管理與規劃，並有資安小組負責資訊安全相關事件處理與通報。針對資訊安全之防毒、防災、防駭、防漏等之機制，定期檢視有無異常情形，若有異常隨時依通報機制報告。
- (2)稽核人員每年對公司資訊安全管理進行稽查，以了解資安運作狀況，評估對各項風險控制及異常事項之改善是否確實，以降低及避免相關資安風險。
- (3)加強宣導員工資訊安全概念，提高員工防範外部單位惡意攻擊之意識，同時亦減少作業習慣所導致之風險，為公司日常營運管理之運作提供安全保障。
- (4)為確保資料之保護及機密性，相關系統登入及存取均須經適當之核決及授權，以防範機密資料外流之風險。

2. 列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合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11.06.15-112.06.14	短期借款合同	無
授信合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11.06.15-112.06.14	短期借款合同	無
授信合約	玉山商業銀行	108.12.31-118.12.15	長期借款合同	無
授信合約	玉山商業銀行	108.12.09-114.06.09	中期擔保借款合同	廠房抵押
授信合約	玉山商業銀行	108.12.30-115.12.15	中期借款合同	土地抵押
授信合約	玉山商業銀行	108.12.30-115.12.15	中期借款合同	機器貸款
營造工程	慶達營造有限公司	108.9.18(訂約日)	營造工程契約	無
水電工程	大勝系統工程(股)公司	108.9.18(訂約日)	水電消防空調工程合約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度	108 年度 (調整後)註 3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流動資產		229,231	323,523	377,957	517,067	565,1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6,273	412,371	530,581	607,006	783,906
無形資產		4,247	3,598	2,505	1,239	287
其他資產		5,893	13,501	10,370	13,904	13,589
資產總額		595,644	752,993	921,413	1,139,216	1,362,90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48,204	140,252	114,804	153,185	226,397
	分配後	348,204	140,252	134,604	194,435	287,447
非流動負債		1,280	228,547	395,005	465,712	471,75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49,484	368,799	509,809	618,897	698,152
	分配後	349,484	368,799	529,609	660,147	759,20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46,160	354,713	411,604	520,319	664,755
股本		150,000	165,000	165,000	165,000	165,000
資本公積		-	46,500	43,733	43,733	43,73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0,139	151,029	213,047	317,859	457,435
	分配後	100,139	151,029	193,247	276,609	396,385
其他權益		(3,979)	(7,816)	(10,176)	(6,273)	(1,413)
庫藏股票		-	-	-	-	-
共同控制下 前手權益		-	29,481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46,160	384,194	411,604	520,319	664,755
	分配後	246,160	384,194	391,804	479,069	603,705

註 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自 108 年度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 107 年度比較數字。

註 3：屬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參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 IFRS 問答集及(101)基秘字第 301 號函釋，重編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2)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度	108 年度 (調整後)註 3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流動資產		215,592	240,635	279,918	364,279	441,07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1,134	380,165	503,195	579,617	748,303
無形資產		4,247	3,598	2,505	1,239	287
其他資產		13,782	103,738	83,100	116,060	162,233
資產總額		574,755	728,136	868,718	1,061,195	1,351,90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27,315	115,395	85,692	98,265	215,626
	分配後	327,315	115,395	105,492	139,515	276,676
非流動負債		1,280	228,547	371,422	442,611	471,51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28,595	343,942	457,114	540,876	687,145
	分配後	328,595	343,942	476,914	582,126	748,19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46,160	354,713	411,604	520,319	664,755
股本		150,000	165,000	165,000	165,000	165,000
資本公積		-	46,500	43,733	43,733	43,73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0,139	151,029	213,047	317,859	457,435
	分配後	100,139	151,029	193,247	276,609	396,385
其他權益		(3,979)	(7,816)	(10,176)	(6,273)	(1,413)
庫藏股票		-	-	-	-	-
共同控制下 前手權益		-	29,481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46,160	384,194	411,604	520,319	664,755
	分配後	246,160	384,194	391,804	479,069	603,705

註 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自 108 年度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 107 年度比較數字。

註 3：屬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參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 IFRS 問答集及(101)基秘字第 301 號函釋，重編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3)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度	108 年度 (調整後)註 3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341,524	663,281	603,602	809,997	904,420
營業毛利	98,926	155,970	166,674	232,118	297,551
營業利益	30,174	63,442	93,154	149,734	205,09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308	11,348	(12,070)	5,769	24,841
稅前淨利	40,482	74,790	81,084	155,503	229,93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	-	-	-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29,708	57,844	64,630	124,612	180,8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061)	(3,837)	(2,360)	3,903	4,8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647	54,007	62,270	128,515	185,68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9,708	50,890	62,018	124,612	180,826
淨利歸屬於共同控制 下前手權益	-	6,954	2,612	-	-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6,647	47,053	59,658	128,515	185,68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6,954	2,612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註)(元)	1.98	3.27	3.76	7.55	10.96

註 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自 108 年度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 107 年度比較數字。

註 3：屬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參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 IFRS 問答集及(101)基秘字第 301 號函釋，重編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4)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7 年度	108 年度 (調整後)註 3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354,290	369,998	405,076	479,768	556,228
營業毛利	93,875	106,753	124,956	174,426	216,124
營業利益	29,442	40,284	69,343	108,497	140,1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040	29,533	9,700	40,397	76,628
稅前淨利	40,482	69,817	79,043	148,894	216,74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	-	-	-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29,708	57,844	64,630	124,612	180,8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061)	(3,837)	(2,360)	3,903	4,8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647	54,007	62,270	128,515	185,68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9,708	50,890	62,018	124,612	180,826
淨利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 權益	-	6,954	2,612	-	-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26,647	47,053	59,658	128,515	185,68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共同控 制下前手權益	-	6,954	2,612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每股盈餘(註)(元)	1.98	3.27	3.76	7.55	10.96

註 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自 108 年度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 107 年度比較數字。

註 3：屬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參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 IFRS 問答集及(101)基秘字第 301 號函釋，重編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2. 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30 日收購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此收購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參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 IFRS 問答集及(101)基秘字第 301 號函釋，於編製比較合併財務報表時，應視為自始即合併，並重編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3.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名 稱	簽 證 會 計 師	查 核 意 見
107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 曉 芳	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 曉 芳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 美 蘭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美蘭、王玉娟	無保留意見
111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美蘭、王玉娟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 (A)本公司因業務需求主動終止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顏曉芳會計師，109年度起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美蘭會計師為繼任會計師。
- (B)為配合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程序之規劃，自 110 年度起改委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美蘭、王玉娟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簽證作業。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合併財務比率分析

分析項目 (註 5)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2)				
		107 年	108 年 (調整後註 4)	109 年	110 年	111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8.67	48.98	55.33	54.33	51.2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9.45	148.59	152.02	162.44	144.9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65.83	230.67	329.22	337.54	249.62
	速動比率	26.23	127.97	170.46	174.79	142.06
	利息保障倍數	11.57	19.43	28.27	61.09	45.4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8.91	9.78	6.69	9.14	9.42
	平均收現日數	41	37	55	40	39
	存貨週轉率 (次)	2.04	3.60	2.68	2.76	2.55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3.11	31.60	19.41	17.35	20.20
	平均銷貨日數	179	101	136	132	1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0.97	1.73	1.28	1.42	1.3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60	0.98	0.72	0.79	0.7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5.82	9.08	8.00	12.3	14.78
	權益報酬率 (%)	12.76	18.35	16.24	26.74	30.5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26.99	45.33	49.14	94.24	139.36
	純益率 (%)	8.70	8.72	10.71	15.38	19.99
	每股盈餘 (元)	1.98	3.27	3.76	7.55	10.9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7.25	34.19	55.23	67.27	92.4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6.36	6.24	6.51	7.11	12.5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1	1.27	1.22	1.12	1.09
	財務槓桿度	1.15	1.07	1.03	1.02	1.0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原因分析： 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之減少：係建廠之長期貸款分類至一年內準備償還之借款,致流動負債增加 2. 獲利能力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每股盈餘之增加：係 111 年度營收及獲利成長所致。 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本年度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較多所致						

註 1：本公司自 108 年度開始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註 2：上述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公司自 108 年度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 107 年度比較數字，上述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4：屬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參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 IFRS 問答集及(101)基秘字第 301 號函釋，重編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註 5：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分析項目 (註 4)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2)				
		107 年	108 年 (調整後註 3)	109 年	110 年	111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7.17	47.24	52.62	50.97	50.8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2.53	161.18	155.61	166.13	151.8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65.87	208.53	326.66	370.71	204.56
	速動比率	29.49	99.23	169.03	199.75	110.96
	利息保障倍數	13.48	21.66	30.58	68.71	45.1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7.94	6.11	6.25	7.04	6.92
	平均收現日數	46	60	58	52	53
	存貨週轉率 (次)	2.37	2.12	2.12	2.07	1.91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2.36	16.00	22.74	21.86	16.89
	平均銷貨日數	154	172	172	176	1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03	1.03	0.92	0.89	0.84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64	0.57	0.51	0.50	0.4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5.84	9.31	8.36	13.10	15.31
	權益報酬率 (%)	12.76	18.35	16.24	26.74	30.5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26.99	42.31	47.90	90.24	131.36
	純益率 (%)	8.39	15.63	15.96	25.97	32.51
	每股盈餘 (元)	1.98	3.27	3.76	7.55	10.9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6.34	38.53	110.91	96.66	63.4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5.95	6.2	10.57	6.91	7.5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0	1.36	1.22	1.14	1.11
	財務槓桿度	1.12	1.09	1.04	1.02	1.0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原因分析：						
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之減少：主係建廠之長期貸款分類至一年內準備償還之借款,致流動負債增加及建廠利息費用增加,致利息保障倍數下降。						
2. 獲利能力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每股盈餘之增加：係 111 年度營收及獲利成長所致。						
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本年度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較多所致						

註 1：本公司自 108 年度開始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註 2：上述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屬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參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 IFRS 問答集及(101)基秘字第 301 號函釋，重編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註 4：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 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美蘭會計師及王玉娟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 致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洪震宇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考附錄一(第 82 頁~第 137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附錄二(第 138 頁~第 198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項目 \ 年度	110	111	增減變動		差異說明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169,051	213,669	44,618	26.39%	註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7,006	783,906	176,900	29.14%	註 2
非流動資產	622,149	797,782	175,633	28.23%	註 3
資產總額	1,139,216	1,362,907	223,691	19.64%	註 4
應付帳款	37,956	22,092	(15,864)	-41.80%	註 5
其他應付款	37,713	91,826	54,113	143.49%	註 6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13,259	47,312	34,053	256.83%	註 7
流動負債	153,185	226,397	73,212	47.79%	註 8
負債總額	618,897	698,152	79,255	12.81%	註 9
未分配盈餘	292,824	419,939	127,115	43.41%	註 10
權益總額	520,319	664,755	144,436	27.76%	註 11
負債及權益總計	1,139,216	1,362,907	223,691	19.64%	註 12
重大變動項目原因說明：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註 1：主要係營收成長及收款情形良好，致現金增加。 註 2：主要係本公司興建新廠陸續完工所致。 註 3：主要係本公司興建新廠及未完工程之金額增加。 註 4：主要係集團整體獲利成長&備貨因應訂單&興建新廠，致總資產連動增加。 註 5：主要係集團子依交易條件，因應供貨廠商需求所致。 註 6：主要係本公司營運良好，估列之獎金及員工酬勞及建廠未驗收款項。 註 7：主要係本公司建廠之長期貸款分類至一年內準備償還之借款。 註 8：主要係本公司建廠之長期貸款分類至一年內準備償還之借款及估列之獎金及員工酬勞及建廠未驗收款項。 註 9：主要係本公司建廠之長期貸款分類至一年內準備償還之借款及估列之獎金及員工酬勞及建廠未驗收款項。 註 10：主要係集團營運良好，淨利增加所致。 註 11：主要係集團營運良好，獲利提升帶動權益上升。 註 12：主要係集團營運良好，獲利提升帶動權益上升，其相對應之付款亦增加。					

註：111 年及 110 年之財務狀況係以合併財務資料填列。

(二)未來因應計畫：本公司將持續致力於績效之改善並增強研發實力，開發新產品，拓展產業領域，以提高獲利能力。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項目 \ 年度	110	111	增減變動		差異說明
			金額	%	
營業收入	809,997	904,420	94,423	11.66%	註 1
營業毛利	232,118	297,551	65,433	28.19%	註 2
營業利益	149,734	205,096	55,362	36.97%	註 3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8,022)	16,123	24,145	-300.98%	註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769	24,841	19,072	330.59%	註 5
稅前淨利	155,503	229,937	74,434	47.87%	註 6
所得稅費用	(30,891)	(49,111)	18,220	58.98%	註 7
本期淨利	124,612	180,826	56,214	45.11%	註 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8,515	185,686	57,171	44.49%	註 9
重大變動項目原因說明：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註 1：主要係集團整體訂單增加，出貨成長。 註 2：主要係集團訂單增加所致。 註 3：主要係集團整體訂單增加，出貨成長。 註 4：主要係集團匯率兌換利益所致。 註 5：主要係本期匯率兌換利益及供應鏈智慧產線 AI 應用之科專計畫所致。 註 6：主要係集團整體營收成長獲利增加。 註 7：主要係集團整體營收成長獲利增加。 註 8：主要係集團整體營收成長獲利增加。 註 9：主要係集團整體營收成長獲利增加。					

註：111 年及 110 年之財務狀況係以合併財務資料填列。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 本公司並無出具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將持續提供高品質服務，滿足政府和企業客戶之需求，以期公司業績能持續穩定成長，財務結構更加健全穩定。
2.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本公司將致力於產能及財務資金有效運用，以因應業務成長之需。相關產業之現況與發展請參閱本年報「伍、二、市場及產銷概況」內容說明。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3,043	209,211	106,168	103.0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4,058)	(151,187)	(57,129)	60.7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1,481	(14,150)	(65,631)	-127.49%
淨現金流入	60,889	44,618	(16,271)	-26.72%
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111年度營收成長，營運資金控管得當。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111年度興建廠房之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111年度償還短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為因應市場需求，本公司未來將持續增加產能，擴大既有市場佔有率及推廣新產品，公司目前營運處於獲利階段，存貨及應收帳款控管得宜，營業活動呈現淨現金流入，加計期初現金餘額足以支應資本支出需求，並無資金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度(112 年)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13,669	188,000	(57,000)	(144,050)	200,619	—	—
1. 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係預計本公司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係支付興建廠房尾款及機器設備之資本支出增加。 (3)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量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自108年至112年興建廠房之資金主要係以中小企業加速投資方案優惠低利率之借款資金支應，長期而言可有效降低營運成本，適時更新設備、擴充產能，以配合產品市場的變化及維持公司之競爭力。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基於營運需求及考量公司未來成長並以深耕本業為原則，就轉投資之組織、目的、市場狀況、業務發展及財務狀況等項目進行規劃、評估及分析，據以提供予管理階層供參。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持股比例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最近年度(111年)(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41,760	42,527	營運狀況正常	-	-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100%	61,845	15,317	營運狀況正常	-	-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108年112年興建廠房之資金主要係以中小企業加速投資方案優惠低利率之借款資金支應，長期而言能有效降低營運成本，適時更新設備及產線、提升自動化程度，擴充產能，以配合產品市場的變化及強化公司之競爭力。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110年度、111年度利息費用佔稅前淨利比例均不高，分別為1.66%及2.25%，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尚屬有限。面對美國貨幣政策對全球利率走勢之影響，本公司持續關注國際政經局勢變動情形，並與銀行保持良好聯絡管道，密切掌握各項利率變化趨勢，資金規劃仍維持財務結構穩健之原則，善用各類籌資工具以符合資金成本效益，藉以因應利率變動可能產生之財務風險。。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外銷收入佔比超過80%，交易幣別主要以美元計價，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收及獲利具有一定程度之影響。為因應匯率波動之影響，本公司主要原料採購亦部份採美元計價，以達自然避險之效果；並隨時觀察追蹤市場匯率走勢，提供予業務作為報價時之參考依據；且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適時採用預售遠期外匯等避險策略調控外幣淨部位，以降低匯兌之風險。

3.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最近年度，尚未因通貨膨脹而對損益產生立即重大之影響。本公司營運佈局係以外銷市場為主，因應全球政經情勢之快速變化，向與供應商及客戶皆保持緊密且良好之互動關係，以掌握原、物料與終端市場之供需與價格變動狀況，適時調整採購策略及銷售價格；並透過持續優化之成本控制及庫存管理，暨提升自動化以降低營運成本，期能減少未來通貨膨脹對營運可能造成之衝擊。。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基於穩健及務實之經營理念，並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除母子公司間有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之情形外，未有對合併報表外之公司從事資金貸與、背書保證之情事。本公司及子公司業經股東會通過訂定「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上述母子公司間的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均已依照所訂程序辦理；未來本公司及子公司如有從事相關交易，亦應遵循上述處理程序，並應依相關法令規定進行公告申報作業；若有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時，將採保守穩健原則及以避險為策略目的，以降低外幣淨資產部位價格波動之風險為主。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除了在工業級活動扳手之研發外，本公司更積極朝向鎖固用的工具產品以及製程智慧自動化之開發，以產品專利為技術核心，搭配製程智慧自動化，兼顧開源與節流。扳手為

鎖固用之工具大項，以此為基準來開發其他類型的鎖固工具，可搭配既有客戶的需求來加速拓展市場。同時製程上透過機械手臂、感測器、視覺與AI判斷等多元工具，可有效提升人均產值與良率。111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研發費用分別為31,371仟元，佔營業收入比重為3.47%，未來將視公司之業務及獲利狀況，持續推展各項研發計畫，進而強化本公司之競爭力。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及業務之情事。本公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適時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致力於研發新的產品與技術，掌握市場趨勢，評估其對公司營運所帶來之影響，並持續投入研發人才與高效率的設備，不斷提高技術門檻。為順應市場及體貼客人的需求，不斷的求新求變，傾聽各行各業使用者的心聲，深入了解實際需要及使用的工作環境，研發適用於各種不同領域的專業級客戶，更貼近使用者需求，使營運端與開發端都能夠對產業與科技變動的趨勢有所掌握。對於資通安全風險，本公司並訂定資訊安全管理規範，確保本公司資訊資產之機密與安全及法律遵循，並制定危害發生處理程序以期降低影響至最低。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重要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以維持優良之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公司營運危機之情事。惟企業危機之發生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大之損害，故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企業風險之發生及對公司之影響。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購併計畫，惟將來若有購併計畫時，除遵守相關法令規定外，亦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充分考量購併綜效，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原生產基地係向股東租賃使用，為提升本公司之資產運用之彈性，及因應營運上擴充產能之需求，經評估後於105年10月購入神岡區厚生段土地，並於108年第四季與營造廠簽約於該處興建廠房。本公司已依規劃於112年1月開始將主要產線搬遷至新廠區，透過智慧製程智、自動化及智慧化設備的運用，除了可提升工廠的製程效率，更可降低對於人力的依賴，隨著生產效率的逐步提升，預計至112年底的產能，應能較前一年度成長，新增之產能將為營收帶來成長之動能；雖然新增廠房興建成本，本公司尚可將負債比控制在60%以下，風險不至於過高。。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

本公司進貨主要為鋼材原料，供應商評選係以產品品質、交期配合、供貨穩定、價格合理等因素為主，過去與主要供應商具有長期穩定合作關係，且並無過度集中單一廠商之情事，未來仍將積極開發國內外供應廠商，以分散進貨，維持進貨分散之低風險。

2. 銷貨

本公司與多家世界級客戶建立長期穩定合作關係且產品獲國際大廠認證，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單一客戶之銷貨比重超過銷貨淨額20%之情形。本公司擁有世界各地廣泛客戶群，並持續積極開發新客戶，進一步分散客源以達分散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10%之大股東，並未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故不適用。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資通安全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資訊安全管理非常重視，為控制資安風險，避免發生資安事件而導致服務品質與企業信譽之危害，本公司已建立資訊安全政策和相關標準作業程序，並實施資安風險處理、全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資安內部稽核等作業，除確認整體資訊安全之落實度與風險之可控度之外，也針對各種新興資安風險進行及時的檢討與因應。此外，本公司也建置各種資安技術控管方案，包括網路防火牆、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防毒系統等，可確保本公司將資安風險控制於可接受的範圍內，且能維持本公司所提供專業服務的高品質及穩定度，使服務水準與客戶權益得到保障。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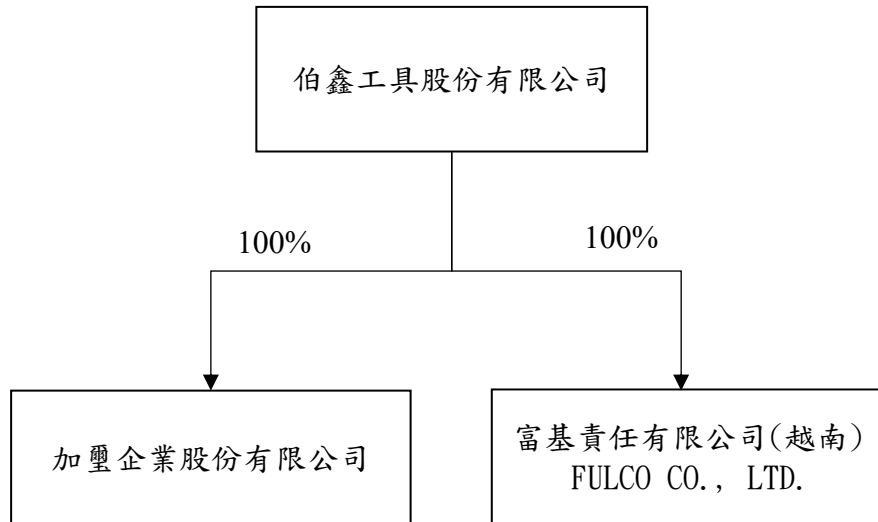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圖：

111 年 12 月 31 日



(2)各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		
		股數	持股比例	投資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投資金額
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0	100%	41,760	-	-	-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註	100%	61,845	-	-	-

註：未發行股票

(3)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設立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4 年 08 月	臺灣台中	NT\$10,000	金屬手工具國際貿易等業務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	91 年 10 月	越南西寧省	VND\$45,409,918	手工具及其相關零件之製造與銷售等業務

(4)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5)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手工具及其相關零件之製造與銷售等業務。

(6)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

1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股比率	備 註
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趙秀月(伯鑫代表人)	100%	無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	總經理	吳傳福(伯鑫代表人)	100%	無

2.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每股盈餘為元

公司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84,277	25,172	59,105	336,118	47,671	42,527	42.53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	65,458	103,561	6,550	97,011	128,633	17,311	15,371	註

註：未發行股票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如次頁。

(三)關係報告書：無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趙秀月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22 日

- 二、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符合本中心上櫃公司重大訊息記者會作業程序第二條第一項各款情事)，是否已逐項載明：無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趙秀月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2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4974 號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伯鑫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伯鑫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伯鑫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伯鑫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伯鑫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截止時點

事項說明

銷貨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一)；銷貨收入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六)。

伯鑫集團主要經營手工具、氣動工具及其相關零件之製造與銷售，銷貨收入主係依交易條件以商品裝運越過船舷或將商品運送至目的港後才移轉商品之控制，始能認列收入，並於月底以人工方式檢查交易日期貨品是否裝船或與實際到港日期是否一致，此等收入認列流程涉及人工判斷及作業而有可能造成收入未適當記錄在正確期間，因此，本會計師認為銷貨收入之截止時點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銷貨交易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瞭解及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以評估管理階層管控銷貨收入截止時點之有效性。
2.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核對交易文件確認銷貨交易記錄於適當期間。

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九)；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三)。伯鑫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評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235,853 仟元及新台幣 11,521 仟元。

伯鑫集團主要經營手工具、氣動工具及其相關零件之製造與銷售，公司訂有存貨評價政策，針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及個別辨認有價值減損之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因該存貨評價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且存貨備抵評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伯鑫集團存貨評價政策之合理性。
2. 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核對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區間分類正確，並與其政策一致。
4.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測試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基礎之依據資料，包括核對銷售價格、進貨價格等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且評估存貨評價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伯鑫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伯鑫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伯鑫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

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伯鑫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伯鑫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伯鑫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伯鑫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美蘭

會計師

王玉娟

劉美蘭

王玉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2 2 日

伯 鑫 工 具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13,669	16	\$	169,051	1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3,218	-		3,083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七		921	-		1,03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94,652	7		87,192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281	-		500	-
1200	其他應收款			7,873	1		6,898	-
130X	存貨	六(三)		224,332	16		228,291	2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9,179	1		21,017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65,125</u>	<u>41</u>		<u>517,067</u>	<u>45</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及八		783,906	58		607,006	53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五)、七及八		2,972	-		3,380	-
1780	無形資產	六(六)		287	-		1,23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5,681	1		6,73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936	-		3,787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97,782</u>	<u>59</u>		<u>622,149</u>	<u>55</u>
1XXX	資產總計		\$	<u>1,362,907</u>	<u>100</u>	\$	<u>1,139,216</u>	<u>100</u>

(續次頁)

伯 鑫 工 具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及七	\$ 13,512	1	\$ 23,286	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八)	-	-	1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17,176	1	15,336	1
2150	應付票據		-	-	35	-
2170	應付帳款		22,092	2	37,956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91,826	7	37,713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7,944	2	19,998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368	-	489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	47,312	3	13,259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一)(十六)	6,167	-	5,112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26,397</u>	<u>16</u>	<u>153,185</u>	<u>13</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449,221	33	450,191	3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9,271	1	6,208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236	-	604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一)	13,027	1	8,709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71,755</u>	<u>35</u>	<u>465,712</u>	<u>41</u>
2XXX	負債總計		<u>698,152</u>	<u>51</u>	<u>618,897</u>	<u>54</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165,000	12	165,000	15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43,733	3	43,733	4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7,496	3	25,03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419,939	31	292,824	2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413)	-	(6,273)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664,755</u>	<u>49</u>	<u>520,319</u>	<u>46</u>
3XXX	權益總計		<u>664,755</u>	<u>49</u>	<u>520,319</u>	<u>46</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362,907</u>	<u>100</u>	<u>\$ 1,139,216</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秀月



經理人：吳傳福



會計主管：黃素月



伯 鑫 工 具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904,420 100	\$ 809,99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	(606,869) (67)	(577,879) (72)
5900 營業毛利		297,551 33	232,118 2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7,959) (2)	(18,957) (2)
6200 管理費用		(43,225) (5)	(36,712)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1,371) (4)	(27,461)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	100 -	74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2,455) (11)	(82,384) (10)
6900 營業利益		205,096 22	149,734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	283 -	29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13,605 2	16,350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16,123 2	(8,022)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5,170) (1)	(2,58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841 3	5,769 1
7900 稅前淨利		229,937 25	155,503 1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49,111) (5)	(30,891) (4)
8200 本期淨利		\$ 180,826 20	\$ 124,612 15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6,074 1	\$ 4,879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二)	(1,214) -	(97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860 1	\$ 3,903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5,686 21	\$ 128,515 16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 10.96	\$ 7.5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 10.92	\$ 7.5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秀月

經理人：吳傳福

會計主管：黃素月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 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權益總額
	附註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 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110 年 度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5,000	\$ 43,733	\$ 18,833	\$ 194,214	(\$ 10,176)		\$ 411,604
本期淨利		-	-	-	124,612	-		124,6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903		3,9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24,612	3,903		128,515
109 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								
法定盈餘公積		-	-	6,202	(6,202)	-		-
現金股利	六(十五)	-	-	-	(19,800)	-		(19,800)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65,000	\$ 43,733	\$ 25,035	\$ 292,824	(\$ 6,273)		\$ 520,319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5,000	\$ 43,733	\$ 25,035	\$ 292,824	(\$ 6,273)		\$ 520,319
本期淨利		-	-	-	180,826	-		180,8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860		4,8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80,826	4,860		185,686
110 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	六(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		-	-	12,461	(12,461)	-		-
現金股利		-	-	-	(41,250)	-		(41,250)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65,000	\$ 43,733	\$ 37,496	\$ 419,939	(\$ 1,413)		\$ 664,75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秀月



經理人：吳傳福



會計主管：黃素月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29,937	\$ 155,50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二十一)	17,463	16,754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五)(二十一)	577	646
攤銷費用	六(六)(二十一)	952	1,266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十二	(100)	(74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失	六(八)(十九)	1	4,935
利息費用	六(二十)	5,170	2,588
利息收入	六(十七)	(283)	(2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九)	(1)	(82)
租賃修改利益	六(五)	-	(11)
政府補助款收入	六(十一)	(103)	(634)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374	(4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0)	(897)
應收帳款		(7,962)	(4,638)
其他應收款		(857)	(3,601)
存貨		6,411	(55,534)
其他流動資產		2,210	(8,987)
其他非流動資產		(716)	(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	(8,623)
合約負債		1,777	9,768
應付票據		(35)	(114)
應付帳款		(14,355)	9,314
其他應付款		9,824	5,677
其他流動負債		718	2,47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51,980	124,517
收取之利息		283	29
支付之利息		(4,760)	(1,979)
支付之所得稅		(38,292)	(19,52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9,211	103,043

(續次頁)

伯 鑫 工 具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四) (\$ 134,795)	(\$ 93,13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2,054
存出保證金增加	(1,697)	(64)
預付設備款增加	六(二十四) (14,696)	(2,91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1,187)	(94,058)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五) 51,344	73,569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五) (61,118)	(77,437)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五) 96,253	75,714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五) (58,890)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五) (489)	(565)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二十五) (41,250)	(19,8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4,150)	51,481
匯率變動影響數	744	42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4,618	60,8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9,051	108,16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3,669	\$ 169,05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秀月



經理人：吳傳福



會計主管：黃素月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73 年 4 月 24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手工具、氣動工具及其相關零件之製造與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公司	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加璽公司)	進出口貿易	100%	100%	
本公司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基公司)	銅材加工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在中華民國境內與越南地區之子公司功能性貨幣分別為新台幣及越南盾，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表達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應收帳款及票據

-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九)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 年 ~ 35 年
機械設備	2 年 ~ 11 年
運輸設備	5 年 ~ 10 年
其他設備	2 年 ~ 15 年

(十一)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

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二)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及研究發展支出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一）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手工具及氣動工具等相關產品及零件，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權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根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件均已符合時，產品交付方屬發生。
2. 產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銷貨折讓通常以 12 個月累積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集團依據歷史經驗估計銷貨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

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 14 至 120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三)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

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24,332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14	\$ 25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13,355	168,796
	<u>\$ 213,669</u>	<u>\$ 169,051</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3,218	\$ 3,083
應收帳款	\$ 94,676	\$ 87,382
減：備抵損失	(24)	(190)
	<u>\$ 94,652</u>	<u>\$ 87,192</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3,218	\$ 93,804	\$ 3,083	\$ 86,128
30天內	-	872	-	1,139
31-60天	-	-	-	10
91天以上	-	-	-	105
	<u>\$ 3,218</u>	<u>\$ 94,676</u>	<u>\$ 3,083</u>	<u>\$ 87,38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為 83,289 仟元。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4. 相關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2,493	(\$ 4,767)	\$ 47,726
在製品	127,283	(6,069)	121,214
製成品	41,677	(659)	41,018
商品存貨	14,400	(26)	14,374
合計	<u>\$ 235,853</u>	<u>(\$ 11,521)</u>	<u>\$ 224,332</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74,446	(\$ 6,043)	\$ 68,403
在製品	94,866	(5,157)	89,709
製成品	33,318	(348)	32,970
商品存貨	37,212	(3)	37,209
合計	<u>\$ 239,842</u>	<u>(\$ 11,551)</u>	<u>\$ 228,291</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16,791	\$ 580,245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30)	3,265
出售下腳收益	(10,511)	(5,580)
存貨盤虧	77	14
其他	542	(65)
	<u>\$ 606,869</u>	<u>\$ 577,879</u>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因去化部份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成本						
土地	\$ 293,765	\$ -	\$ -	\$ -	\$ -	\$ 293,765
房屋及建築	54,047	33,687	(1,151)	327,559	1,079	415,221
機械設備	154,723	13,353	(560)	13,617	5,017	186,150
運輸設備	19,856	2,003	-	2,061	633	24,553
其他設備	18,928	5,451	(568)	16,760	49	40,620
未完工程	251,131	121,613	-	(343,946)	-	28,798
合計	792,450	\$ 176,107	(\$ 2,279)	\$ 16,051	\$ 6,778	989,107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42,588)	(\$ 2,817)	\$ 1,151	\$ -	(\$ 732)	(\$ 44,986)
機械設備	(109,458)	(11,291)	560	-	(3,363)	(123,552)
運輸設備	(16,917)	(813)	-	-	(437)	(18,167)
其他設備	(16,481)	(2,542)	568	-	(41)	(18,496)
合計	(185,444)	(\$ 17,463)	\$ 2,279	\$ -	(\$ 4,573)	(205,201)
	\$ 607,006					\$ 783,906

110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成本						
土地	\$ 293,765	\$ -	\$ -	\$ -	\$ -	\$ 293,765
房屋及建築	53,033	-	-	-	1,014	54,047
機械設備	146,274	4,300	(300)	-	4,449	154,723
運輸設備	24,383	-	(5,095)	-	568	19,856
其他設備	18,699	295	(114)	-	48	18,928
未完工程	162,589	88,542	-	-	-	251,131
合計	698,743	\$ 93,137	(\$ 5,509)	\$ -	\$ 6,079	792,450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39,646)	(\$ 2,289)	\$ -	\$ -	(\$ 653)	(\$ 42,588)
機械設備	(96,146)	(10,629)	300	-	(2,983)	(109,458)
運輸設備	(18,387)	(1,288)	3,142	-	(384)	(16,917)
其他設備	(13,983)	(2,548)	95	-	(45)	(16,481)
合計	(168,162)	(\$ 16,754)	\$ 3,537	\$ -	(\$ 4,065)	(185,444)
	\$ 530,581					\$ 607,006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11年度	110年度
資本化金額	\$ 353	\$ 1,398
資本化利率區間	0.35%	0.10%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五)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土地及多功能事務機，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為 5 年到 4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2,627	\$ 2,919
房屋	345	461
	<u>\$ 2,972</u>	<u>\$ 3,380</u>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462	\$ 531
房屋及建築	115	115
	<u>\$ 577</u>	<u>\$ 646</u>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0 仟元及 1,329 仟元。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2	\$ 18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867	383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79	40
租賃修改利益	-	11

5.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1,447 仟元及 1,006 仟元。

6. 以使用權資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 無形資產

111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成本				
電腦軟體	\$ 6,500	\$ -	\$ -	\$ 6,500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 5,261)	(\$ 952)	\$ -	(\$ 6,213)
	<u>\$ 1,239</u>			<u>\$ 287</u>
110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成本				
電腦軟體	\$ 6,500	\$ -	\$ -	\$ 6,500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 3,995)	(\$ 1,266)	\$ -	(\$ 5,261)
	<u>\$ 2,505</u>			<u>\$ 1,239</u>

(七)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13,512</u>	1.68%	無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23,286</u>	1.03%~1.05%	註

註：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信用借款部分係由本集團之總經理提供土地進行擔保。

(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u>\$ -</u>	<u>\$ 1</u>

1. 本集團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衍生工具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損益金額分別為損失 1 仟元及 4,935 仟元。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110年12月31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賣出美金/買入新台幣	111年1月	美金54仟元/新台幣1,493仟元

本集團從事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集團持有之衍生工具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九)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5,992	\$ 20,968
應付加工費	6,377	6,328
應付設備款	41,312	-
其他	18,145	10,417
	<u>\$ 91,826</u>	<u>\$ 37,713</u>

(十)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8年12月9日至115年12月15日，並按月付息	0.35%-1.30%	土地、機器設備	\$ 223,733
信用借款	自108年12月30日至118年12月15日，並按月付息	0.35%	無	282,070
				<u>505,803</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7,312)
減：長期借款折價(註)				(9,270)
				<u>\$ 449,221</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8年12月9日至115年12月15日，並按月付息	0.10%~0.80%	土地、機器設備、信保基金	\$ 235,403
信用借款	自108年12月30日至118年12月15日，並按月付息	0.10%~1.19%	無	235,358
				<u>470,761</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3,259)
減：長期借款折價(註)				(7,311)
				<u>\$ 450,191</u>

註：借款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十一) 政府補助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向玉山商業銀行及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取得「中小企業加速投資專案貸款」及「經濟部資金紓困振興貸款」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 305,803 仟元及 270,761 仟元，用於資本支出、購置機器設備及營運週轉，上述借款將於民國 110 年 10 月起至民國 118 年 12 月分期償還。以動撥當時之市場利率估計借款公允價值，於民國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96,533 仟元及 263,450 仟元，取得金額與借款公允價值之差額係視為政府低利率補助，並認列為政府補助收入及遞延收入（表列「其他收入」、「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為政府補助收入分別為 103 仟元及 634 仟元，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遞延收入餘額分別為 13,027 仟元及 8,709 仟元。

(十二)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本集團之子公司富基責任有限公司受當地相關規定約束，依當地政府規定按月依工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列職工退休養老基金並繳納至相關主管機關，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958 仟元及 6,493 仟元。

(十三) 股本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65,000 仟元，分為 16,5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65,000 仟元，普通股 16,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之調節如下：

	111年(仟股)	110年(仟股)
期初暨期末	<u>16,500</u>	<u>16,500</u>

(十四)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以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為限。
3.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0 日及民國 110 年 6 月 2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2,461		\$ 6,202	
現金股利	41,250	\$ 2.50	19,800	\$ 1.20
合計	<u>\$ 53,711</u>		<u>\$ 26,002</u>	

5.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8,083	
特別盈餘公積	1,413	
現金股利	61,050	\$ 3.7
合計	<u>\$ 80,546</u>	

上述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十六)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904,420</u>	<u>\$ 809,997</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依產品別及洲別細分為下列種類：

	111年度				
	歐洲	美洲	亞洲	其他	合計
活動扳手	\$ 103,456	\$ 154,368	\$ 261,720	\$ 38,599	\$ 558,143
鉗類	52,381	5,149	28,715	251	86,496
零件及其他	<u>157,634</u>	<u>85,578</u>	<u>16,555</u>	<u>14</u>	<u>259,781</u>
	<u>\$ 313,471</u>	<u>\$ 245,095</u>	<u>\$ 306,990</u>	<u>\$ 38,864</u>	<u>\$ 904,420</u>

	110年度				
	歐洲	美洲	亞洲	其他	合計
活動扳手	\$ 68,775	\$ 186,900	\$ 181,538	\$ 31,205	\$ 468,418
鉗類	44,162	4,036	33,631	-	81,829
零件及其他	<u>182,541</u>	<u>57,187</u>	<u>19,593</u>	<u>429</u>	<u>259,750</u>
	<u>\$ 295,478</u>	<u>\$ 248,123</u>	<u>\$ 234,762</u>	<u>\$ 31,634</u>	<u>\$ 809,997</u>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之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17,176</u>	<u>\$ 15,336</u>	<u>\$ 5,631</u>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 10,968	\$ 5,576

3. 退款負債(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之退款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退款負債	\$ 3,391	\$ 2,603

(十七)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83	\$ 29

(十八)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補助款收入	\$ 9,065	\$ 9,899
什項收入	4,540	6,451
	\$ 13,605	\$ 16,350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6,206	(\$ 2,9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	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失	(1)	(4,935)
其他	(83)	(224)
	\$ 16,123	(\$ 8,022)

(二十)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5,511	\$ 3,968
租賃負債	12	18
	5,523	3,986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353)	(1,398)
財務成本	\$ 5,170	\$ 2,588

(二十一)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及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30,654	\$ 109,397
勞健保費用	7,592	6,574
退休金費用	7,958	6,493
其他用人費用	4,498	2,973
小計	\$ 150,702	\$ 125,4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 17,463	\$ 16,754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577	\$ 646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952	\$ 1,266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為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不高於 3%。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民國 111 年 7 月 6 日修訂公司章程前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為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皆以 1%估列，董事酬勞分別以 0.11%及 0%估列，估列情形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 2,200	\$ 1,504
董事酬勞	240	-
	\$ 2,440	\$ 1,504

3.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
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4,628	\$ 29,57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1,578	(114)
當期所得稅總額	46,206	29,45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905	1,434
所得稅費用	\$ 49,111	\$ 30,891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214)	(\$ 976)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7,556	\$ 37,233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530	85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8,524)	(5,358)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2,029)	(95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578	(114)
所得稅費用	\$ 49,111	\$ 30,891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1,568	\$ -	(\$ 1,214)	\$ 35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310	(321)	-	1,989
未實現銷貨折讓	559	93	-	652
未實現兌換損失	90	200	-	290
其他	2,210	186	-	2,396
小計	<u>\$ 6,737</u>	<u>\$ 158</u>	<u>(\$ 1,214)</u>	<u>\$ 5,68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利益	(\$ 5,657)	(\$ 3,063)	\$ -	(8,720)
廉價購買利益	(551)	-	-	(551)
小計	<u>(\$ 6,208)</u>	<u>(\$ 3,063)</u>	<u>\$ -</u>	<u>(\$ 9,271)</u>
合計		<u>(\$ 2,905)</u>	<u>(\$ 1,214)</u>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2,544	\$ -	(\$ 976)	\$ 1,56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657	653	-	2,310
未實現銷貨折讓	466	93	-	559
未實現兌換損失	989	(899)	-	90
其他	812	1,398	-	2,210
小計	<u>\$ 6,468</u>	<u>\$ 1,245</u>	<u>(\$ 976)</u>	<u>\$ 6,73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利益	(\$ 2,978)	(\$ 2,679)	\$ -	(\$ 5,657)
廉價購買利益	(551)	-	-	(551)
小計	<u>(\$ 3,529)</u>	<u>(\$ 2,679)</u>	<u>\$ -</u>	<u>(\$ 6,208)</u>
合計		<u>(\$ 1,434)</u>	<u>(\$ 976)</u>	

4.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之越南子公司富基公司適用當地租稅優惠中。

5.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皆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三) 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80,826	16,500	\$ 10.96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80,826	16,5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 響員工酬勞	—	66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80,826	16,566	\$ 10.92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24,612	16,500	\$ 7.5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24,612	16,5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 響員工酬勞	—	7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24,612	16,573	\$ 7.52

本集團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6,107	\$ 93,137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1,312)	-
本期支付現金	<u>\$ 134,795</u>	<u>\$ 93,137</u>
	111年度	110年度
本期移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051	\$ -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1,572	2,915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2,915)	-
匯率影響數	(12)	(4)
本期支付現金	<u>\$ 14,696</u>	<u>\$ 2,911</u>

(二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股利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23,286	\$ 463,450	\$ -	\$ 1,093	\$ 487,82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774)	37,363	(41,250)	(489)	(14,150)
減：長期借款折價	-	(4,421)	-	-	(4,421)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141	41,250	-	41,391
111年12月31日	<u>\$ 13,512</u>	<u>\$ 496,533</u>	<u>\$ -</u>	<u>\$ 604</u>	<u>\$ 510,649</u>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股利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	\$ 27,061	\$ 390,055	\$ -	\$ 994	\$ 418,11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868)	75,714	(19,800)	(565)	51,481
減：長期借款折價	-	(2,515)	-	-	(2,51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93	196	19,800	664	20,753
110年12月31日	<u>\$ 23,286</u>	<u>\$ 463,450</u>	<u>\$ -</u>	<u>\$ 1,093</u>	<u>\$ 487,82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關係</u>
數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數泓科公司)	本集團總經理為該公司董事
亞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亞克公司)	本集團總經理為該公司監察人
惠宇會計師事務所(惠宇事務所)	本集團獨立董事洪震宇獨資經營之會計師事務所(註)
趙秀月	本集團之董事長
吳傳福	本集團之總經理
吳傳森	董事之二等親

註：民國111年7月6日選任為本集團獨立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數泓科公司	\$ 11,084	\$ 7,042
亞克公司	4,601	4,118
	<u>\$ 15,685</u>	<u>\$ 11,160</u>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銷售條件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隔月 30 天匯款及出貨後 120 天，一般客戶收款條件於為出貨後 14~120 天。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亞克公司	<u>\$ 921</u>	<u>\$ 1,035</u>
應收帳款：		
數泓科公司	\$ 1,281	\$ -
亞克公司	-	500
小計	<u>\$ 1,281</u>	<u>\$ 500</u>

應收帳款主要來自銷售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或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3. 其他交易

(1) 廣告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亞克公司	\$ 96	\$ -

上述款項主要係贊助關係人廣告活動費用。

(2) 勞務費

	111年度	110年度
惠宇事務所	\$ 39	\$ -

上述款項主要係關係人代辦總廠登記之勞務費。

4.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向關係人吳傳福及吳傳森承租土地、辦公室及廠房，租賃合約之期間為一年，租金按月/季支付。

(2) 租金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吳傳森	\$ 40	\$ 40
吳傳福	456	152
	\$ 496	\$ 192

(3) 租賃負債

A. 本集團向關係人吳傳福承租廠房，租賃合約之期間為民國 107 年至民國 112 年，租金按月支付。

B. 期末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吳傳福	\$ 604	\$ 1,093

C. 利息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吳傳福	\$ 12	\$ 18

5. 其他

(1)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之銀行信用借款係由關係人吳傳福提供土地進行擔保，請詳附註六、(七)之說明。

(2)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參與經濟部工業局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伯鑫供應鏈智慧產線建置暨 AI 應用計畫」，依專案計畫規定提供保證金，係由銀行出具金額為 6,000 仟元之保證書，該保證書由本公司之董事長個人提供質押定存作為擔保，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業已解除擔保。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916	\$ 6,574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13,704	\$ 316,102	長期借款、短期借款(註)
使用權資產	2,376	2,291	短期借款(註)
	<u>\$ 316,080</u>	<u>\$ 318,393</u>	

註：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短期借款擔保之借款業已還款，惟尚在設質中。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64,676</u>	<u>\$ 101,641</u>

2. 已開狀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 3,467</u>	<u>\$ 12,926</u>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參與經濟部專案計畫，由銀行出具保證書，並由本公司董事長提供擔保之情事，請詳附註七、(二)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10 年度相同。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519,315	\$ 494,04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213,669)	(169,051)
債務淨額	\$ 305,646	\$ 324,996
權益總額	\$ 664,755	\$ 520,319
負債資本比率	46%	62%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3,669	\$ 169,051
應收票據	3,218	3,083
應收票據-關係人	921	1,035
應收帳款	94,652	87,19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81	500
其他應收款	7,873	6,898
存出保證金	1,761	64
	<u>\$ 323,375</u>	<u>\$ 267,823</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3,512	23,286
應付票據	-	35
應付帳款	22,092	37,956
其他應付款	91,826	37,713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496,533	463,450
	<u>\$ 623,963</u>	<u>\$ 562,441</u>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u>\$ 604</u>	<u>\$ 1,093</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集團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匯兌風險主要來自於以不同貨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時產生外幣兌換損失或利益。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越南之子公司功能性貨幣為越南盾)，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1年度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價值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敏感度分析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218	30.71	\$ 129,535	1%	\$ 1,295	\$ -
美金：越南盾	1,305	23,898.83	40,077	1%	40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262	30.71	\$ 38,756	1%	\$ 388	\$ -

110年度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價值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890	27.68	\$ 163,035	1%	\$ 1,630	\$ -
美金：越南盾	709	22,585.00	19,135	1%	19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93	27.68	\$ 27,486	1%	\$ 275	\$ -
美金：越南盾	596	22,585.00	16,085	1%	161	-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利益 16,206 仟元及損失 2,945 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固定及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款項及長短期借款，使本集團暴露於公允價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透過維持適當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C.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020 仟元及 973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用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

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C.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損失型態無顯著差異，因此採用簡化作法之準備矩陣並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 G.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皆無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 H.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預期損失率</u>	<u>帳面價值總額</u>	<u>備抵損失</u>
未逾期	0.02%	\$ 97,022	\$ 24
逾期0-30天	0.01%	872	-
		<u>\$ 97,894</u>	<u>\$ 24</u>
<u>110年12月31日</u>	<u>預期損失率</u>	<u>帳面價值總額</u>	<u>備抵損失</u>
未逾期	0.21%	\$ 89,211	\$ 186
逾期0-30天	0.34%	1,139	4
逾期31-60天	0.22%	10	-
逾期91天以上	0.28%	105	-
		<u>\$ 90,465</u>	<u>\$ 190</u>

I.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月1日	\$ -	\$ 190
迴轉減損損失	-	(100)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66)
12月31日	<u>\$ -</u>	<u>\$ 24</u>

	110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月1日	\$ 32	\$ 904
迴轉減損損失	(32)	(714)
12月31日	<u>\$ -</u>	<u>\$ 190</u>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未動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 298,395 仟元及 467,777 仟元。
-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短期借款	\$ 9,390	\$ 4,155	\$ -	\$ -	\$ -	\$ 13,545
應付帳款	14,176	7,916	-	-	-	22,092
其他應付款	85,947	5,006	873	-	-	91,82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2,315	36,923	49,184	334,634	77,795	510,851
租賃負債	125	249	240	-	-	614

非衍生金融負債：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110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9	\$ 23,394	\$ -	\$ -	\$ -	\$ 23,403
應付票據	35	-	-	-	-	35
應付帳款	37,956	-	-	-	-	37,956
其他應付款	32,957	3,770	986	-	-	37,713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2,199	16,440	67,744	313,658	79,260	479,301
租賃負債	125	376	374	240	-	1,115

(三)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1	\$ -	\$ 1

-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本集團針對第一等級係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依工具之特性，上市(櫃)公司股票為收盤價。
- (2)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 (3)第二等級：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或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本年度無此情形。
-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基本資料：無此情形。
-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不適用。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以部門收入及部門稅前淨利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1.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1年度				
	伯鑫	加璽	其他	沖銷	合計
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 542,554	\$ 336,118	\$ 25,748	\$ -	\$ 904,420
內部客戶收入	13,674	-	102,885	(116,559)	-
收入合計	<u>\$ 556,228</u>	<u>\$ 336,118</u>	<u>\$ 128,633</u>	<u>(\$ 116,559)</u>	<u>\$ 904,420</u>
主要地理區域					
歐洲	\$ 92,229	\$ 221,242	\$ -	\$ -	\$ 313,471
美洲	144,839	100,256	-	-	245,095
亞洲	280,554	14,362	128,633	(116,559)	306,990
其他	38,606	258	-	-	38,864
合計	<u>\$ 556,228</u>	<u>\$ 336,118</u>	<u>\$ 128,633</u>	<u>(\$ 116,559)</u>	<u>\$ 904,420</u>
主要產品類別					
活動扳手	\$ 541,424	\$ 28,284	\$ 100,293	(\$ 111,858)	\$ 558,143
鉗類	4,305	55,094	27,097	-	86,496
零件及其他	10,499	252,740	1,243	(4,701)	259,781
合計	<u>\$ 556,228</u>	<u>\$ 336,118</u>	<u>\$ 128,633</u>	<u>(\$ 116,559)</u>	<u>\$ 904,420</u>
部門損益	<u>\$ 158,898</u>	<u>\$ 52,895</u>	<u>\$ 18,144</u>	<u>\$ -</u>	<u>\$ 229,937</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費用	<u>\$ 12,853</u>	<u>\$ 162</u>	<u>\$ 5,025</u>	<u>\$ -</u>	<u>\$ 18,040</u>
攤銷費用	<u>\$ 952</u>	<u>\$ -</u>	<u>\$ -</u>	<u>\$ -</u>	<u>\$ 952</u>
利息收入	<u>\$ 285</u>	<u>\$ 79</u>	<u>\$ 7</u>	<u>(\$ 88)</u>	<u>\$ 283</u>
利息費用	<u>\$ 4,912</u>	<u>\$ 240</u>	<u>\$ 106</u>	<u>(\$ 88)</u>	<u>\$ 5,170</u>
所得稅費用	<u>\$ 35,916</u>	<u>\$ 10,368</u>	<u>\$ 2,827</u>	<u>\$ -</u>	<u>\$ 49,111</u>

	110年度				
	伯鑫	加璽	其他	沖銷	合計
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 462,987	\$ 320,995	\$ 26,015	\$ -	\$ 809,997
內部客戶收入	16,781	-	75,139	(91,920)	-
收入合計	<u>\$ 479,768</u>	<u>\$ 320,995</u>	<u>\$ 101,154</u>	<u>(\$ 91,920)</u>	<u>\$ 809,997</u>
主要地理區域					
歐洲	\$ 61,801	\$ 233,677	\$ -	\$ -	\$ 295,478
美洲	181,323	66,800	-	-	248,123
亞洲	205,010	20,518	101,154	(91,920)	234,762
其他	31,634	-	-	-	31,634
合計	<u>\$ 479,768</u>	<u>\$ 320,995</u>	<u>\$ 101,154</u>	<u>(\$ 91,920)</u>	<u>\$ 809,997</u>
主要產品類別					
活動扳手	\$ 460,042	\$ 21,899	\$ 70,719	(\$ 84,242)	\$ 468,418
鉗類	5,516	46,503	29,810	-	81,829
零件及其他	14,210	252,593	625	(7,678)	259,750
合計	<u>\$ 479,768</u>	<u>\$ 320,995</u>	<u>\$ 101,154</u>	<u>(\$ 91,920)</u>	<u>\$ 809,997</u>
部門損益	<u>\$ 118,234</u>	<u>\$ 21,706</u>	<u>\$ 15,563</u>	<u>\$ -</u>	<u>\$ 155,503</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費用	<u>\$ 13,069</u>	<u>\$ 115</u>	<u>\$ 4,217</u>	<u>\$ -</u>	<u>\$ 17,401</u>
攤銷費用	<u>\$ 1,266</u>	<u>\$ -</u>	<u>\$ -</u>	<u>\$ -</u>	<u>\$ 1,266</u>
利息收入	<u>\$ 118</u>	<u>\$ 6</u>	<u>\$ 3</u>	<u>(\$ 98)</u>	<u>\$ 29</u>
利息費用	<u>\$ 2,199</u>	<u>\$ 315</u>	<u>\$ 172</u>	<u>(\$ 98)</u>	<u>\$ 2,588</u>
所得稅費用	<u>\$ 24,282</u>	<u>\$ 4,444</u>	<u>\$ 2,165</u>	<u>\$ -</u>	<u>\$ 30,891</u>

2. 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係將業務組織按營運公司別分類。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及部門損益，與損益表內之收入及稅前淨利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請詳附註六（十六）。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地區別收入係以銷售洲別為計算基礎。非流動資產依資產所在地區分，包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但不包括金融商品及遞延所得稅資產，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歐洲	\$ 313,471	\$ -	\$ 295,478	\$ -
美洲	245,095	-	248,123	-
台灣	163,607	752,317	144,771	584,924
亞洲	143,383	39,784	89,991	30,488
其他	38,864	-	31,634	-
合計	<u>\$ 904,420</u>	<u>\$ 792,101</u>	<u>\$ 809,997</u>	<u>\$ 615,412</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銷貨收入占總損益表收入淨額 10%以上之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	\$ 90,547	加璽	\$ 57,542	加璽
乙	86,920	加璽	125,077	加璽
丙	68,214	伯鑫	84,407	伯鑫
	<u>\$ 245,681</u>		<u>\$ 267,026</u>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註4)(註6)	實際動支 金額 (註4)(註5)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3)	備註
0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26,528	\$ 15,355	\$ -	1.3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 -	\$ 66,476	\$ 132,951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3：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4：民國111年第四季資產類及損益類匯率分別係以美元：新台幣＝30.71及美元：新台幣＝29.804439予以換算。
註5：實際動支金額美金500仟元及美金300仟元，業於民國111年5月及111年12月還款。
註6：期末餘額與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相同。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0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	4	\$ 199,427	\$ 51,544	\$ -	\$ -	-	0.00%	\$ 332,378	Y	N	N	註5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本公司對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4：本公司對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5：民國111年第四季資產類及損益類匯率分別係以美元：新台幣＝30.71及美元：新台幣＝29.804439予以換算。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總部	108/9/18	\$ 261,370	\$ 235,721	慶達營造有限公司	-	-	-	-	-	比價及議價	營運使用	-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總部	108/9/18	65,990	59,504	大勝系統工程(股)公司	-	-	-	-	-	比價及議價	營運使用	-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四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 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83,946	45.49%	出貨後120天	註1	註1	\$ 17,558	70.53%	註2

註1：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銷貨交易係依合理利潤計價，故向關係人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無法比較；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顯著不同。

註2：民國111年第四季資產類及損益類匯率分別係以美元：新台幣＝30.71及美元：新台幣＝29.804439予以換算。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科目	金額(註4)(註5)	交易條件	
0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	1	進貨	\$ 83,946	120天	9.28%
0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	1	加工費及消耗品費	18,938	120天	2.09%
0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7,558	120天	1.29%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民國111年第四季資產類及損益類匯率分別係以美元：新台幣＝30.71及美元：新台幣＝29.804439予以換算。

註5：交易金額達一仟萬以上者列示。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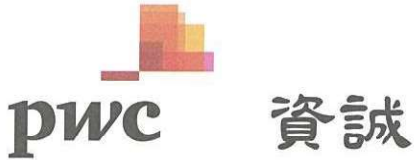
附表六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註1）	比率	帳面金額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手工具及其相關零件之製造與銷售等業務	\$ 61,845	\$ 61,845	-	100%	\$ 95,175	\$ 15,317	\$ 13,746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金屬手工具國際貿易等業務	41,760	41,760	1,000	100%	59,009	42,527	42,826	

註1：表列無股數公司係未發行股票。

註2：係含沖銷側、逆流交易之投資損益。

註3：民國111年第四季資產類及損益類匯率分別係以美元：新台幣＝30.71及美元：新台幣＝29.804439予以換算。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4722 號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截止時點

事項說明

銷貨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一)；銷貨收入明細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六)。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手工具、氣動工具及其相關零件之製造與銷售，銷貨收入主係依交易條件以商品裝運越過船舷或將商品運送至目的港後才移轉商品之控制，始能認列收入，並於月底以人工方式檢查交易日期貨品是否裝船或與實際到港日期是否一致，此等收入認列流程涉及人工判斷及作業而有可能造成收入未適當記錄在正確期間，因此，本會計師認為銷貨收入之截止時點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銷貨交易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瞭解及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以評估管理階層管控銷貨收入截止時點之有效性。
2.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核對交易文件確認銷貨交易記錄於適當期間。

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三)。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評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93,222 仟元及新台幣 9,500 仟元。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手工具、氣動工具及其相關零件之製造與銷售，公司訂有存貨評價政策，針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及個別辨認有價值減損之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因該存貨評價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且存貨備抵評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存貨評價政策之合理性。
2. 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核對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區間分類正確，並與其政策一致。
4.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測試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基礎之依據資料，包括核對銷售價格、進貨價格等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且評估存貨評價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美蘭

劉美蘭



會計師

王玉娟

王玉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2 2 日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	110 年 12 月 31 日	%	
				金 額		金 額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49,336	11	\$	106,698	1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3,218	-		3,083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七		921	-		1,03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80,213	6		66,368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570	-		4,219	1
1200	其他應收款			4,005	-		91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	-		13,967	1
130X	存貨	六(三)		183,722	14		150,705	1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8,092	2		17,286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41,077	33		364,279	34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154,184	12		107,076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748,303	55		579,617	55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251	-		627	-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287	-		1,23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744	-		5,500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293	-		2,793	-
1920	存出保證金			1,761	-		6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910,823	67		696,916	66
1XXX	資產總計		\$	1,351,900	100	\$	1,061,195	100

(續次頁)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13,512	1	\$	3,286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17,141	1		14,505	1	
2170	應付帳款			7,338	1		5,290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7,558	1		10,083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及七		87,024	6		33,762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9,336	1		15,695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253	-		376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		47,312	4		10,166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六)		6,152	1		5,10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15,626	16		98,265	9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449,221	33		427,441	4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9,271	1		6,208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	-		253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一)		13,027	1		8,709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71,519	35		442,611	42	
2XXX	負債總計			687,145	51		540,876	5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165,000	12		165,000	16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43,733	3		43,733	4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7,496	3		25,03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419,939	31		292,824	2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1,413)	-	(	6,273)	(	1)
3XXX	權益總計			664,755	49		520,319	49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51,900	100	\$	1,061,195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秀月



經理人：吳傳福



會計主管：黃素月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556,228 100	\$ 479,76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及七	(340,104) (61)	(305,342) (64)
5900 營業毛利		216,124 39	174,426 36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272) -	(346)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14,852 39	174,080 3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1,562) (2)	(11,012) (2)
6200 管理費用		(31,764) (6)	(27,773)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1,371) (6)	(27,461)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	(41) -	66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4,738) (14)	(65,583) (13)
6900 營業利益		140,114 25	108,497 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	285 -	118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13,489 3	13,833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9,922 2	(2,015)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及七	(4,912) (1)	(2,199)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四)	57,844 10	30,660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6,628 14	40,397 8
7900 稅前淨利		216,742 39	148,894 31
7950 所得稅費用		(35,916) (7)	(24,282) (5)
8200 本期淨利		\$ 180,826 32	\$ 124,612 26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6,074 1	\$ 4,879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214) -	(97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860 1	\$ 3,903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5,686 33	\$ 128,515 27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0.96	\$ 7.55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0.92	\$ 7.5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秀月

經理人：吳傳福

會計主管：黃素月

伯鑫王具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留盈餘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權益總額
110 年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5,000	\$ 43,733	\$ 18,833	\$ 194,214	(\$ 10,176)	\$ 411,604
本期淨利		-	-	-	124,612	-	124,6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903	3,9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24,612	3,903	128,515
109 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	-	6,202	(6,202)	-	-
現金股利		-	-	-	(19,800)	-	(19,800)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65,000	\$ 43,733	\$ 25,035	\$ 292,824	(\$ 6,273)	\$ 520,319
111 年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5,000	\$ 43,733	\$ 25,035	\$ 292,824	(\$ 6,273)	\$ 520,319
本期淨利		-	-	-	180,826	-	180,8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860	4,8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80,826	4,860	185,686
110 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	六(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		-	-	12,461	(12,461)	-	-
現金股利		-	-	-	(41,250)	-	(41,250)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65,000	\$ 43,733	\$ 37,496	\$ 419,939	(\$ 1,413)	\$ 664,75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秀月



經理人：吳傳福



會計主管：黃素月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216,742	\$ 148,89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二十一) 12,477	12,617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六)(二十一) 376	452
攤銷費用	六(七)(二十一) 952	1,26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數	十二 41	(663)
利息費用	六(二十) 4,912	2,199
利息收入	六(十七) (285)	(118)
補助款收入	六(十一) (103)	(26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六(四) (57,844)	30,66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九) -	(100)
租賃修改利益	六(六) -	(11)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1,272	346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072	(6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1)	(897)
應收帳款	(12,111)	(11,941)
其他應收款	(3,109)	(364)
存貨	(33,017)	(26,082)
其他流動資產	(572)	(6,8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2,573	10,685
應付票據	-	(149)
應付帳款	9,739	2,977
其他應付款	11,429	3,228
其他流動負債	712	2,51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55,235	106,485
收取之利息	307	118
收取之股利	15,538	4,504
支付之利息	(4,638)	(1,812)
支付之所得稅	(29,670)	(14,3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6,772	94,980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1,583)	(90,99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53
存出保證金增加	(1,697)	(6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七 13,967	(4,844)
預付設備款增加	(6,768)	(2,79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6,081)	(96,640)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51,344	56,059
短期借款減少	(41,118)	(77,437)
舉借長期借款	96,253	75,714
償還長期借款	(32,906)	-
租賃本金償還	(376)	(454)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41,250)	(19,8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947	34,08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2,638	32,42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6,698	74,27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9,336	\$ 106,69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秀月



經理人：吳傳福



會計主管：黃素月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73 年 4 月 24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手工具、氣動工具及其相關零件之製造與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依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表達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六)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七)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八)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 年 ~ 35 年
機械設備	3 年 ~ 11 年
運輸設備	5 年 ~ 10 年
其他設備	2 年 ~ 10 年

(十一)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

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二)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

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及研究發展支出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一)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手工具及氣動工具等相關產品及零件，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權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根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件均已符合時，產品交付方屬發生。
2. 產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銷貨折讓通常以 12 個月累積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公司依據歷史經驗估計銷貨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 14 至 120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二)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

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83,722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0	\$ 10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49,236	106,598
	<u>\$ 149,336</u>	<u>\$ 106,698</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 3,218</u>	<u>\$ 3,083</u>
應收帳款	\$ 80,213	\$ 66,393
減：備抵損失	<u>-</u>	<u>(25)</u>
	<u>\$ 80,213</u>	<u>\$ 66,368</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3,218	\$ 79,341	\$ 3,083	\$ 65,343
30天內	-	872	-	937
31-60天	-	-	-	8
91天以上	-	-	-	105
	<u>\$ 3,218</u>	<u>\$ 80,213</u>	<u>\$ 3,083</u>	<u>\$ 66,39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為 57,652 仟元。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4. 相關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1,088	(\$ 3,178)	\$ 37,910
在製品	121,633	(5,813)	115,820
製成品	26,560	(488)	26,072
商品存貨	412	(21)	391
在途存貨	3,529	-	3,529
合計	<u>\$ 193,222</u>	<u>(\$ 9,500)</u>	<u>\$ 183,722</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0,525	(\$ 6,043)	\$ 44,482
在製品	85,939	(5,157)	80,782
製成品	22,440	(348)	22,092
商品存貨	328	(3)	325
在途存貨	3,024	-	3,024
合計	<u>\$ 162,256</u>	<u>(\$ 11,551)</u>	<u>\$ 150,705</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46,782	\$ 304,931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2,051)	3,265
出售下腳收益	(5,168)	(2,803)
存貨盤(盈)虧	(1)	14
其他	542	(65)
	<u>\$ 340,104</u>	<u>\$ 305,342</u>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因去化部份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富基公司)	\$ 95,175	\$ 75,355
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加璽公司)	59,009	31,721
	<u>\$ 154,184</u>	<u>\$ 107,076</u>

1. 子公司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富基公司)	\$ 15,317	\$ 13,398
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加璽公司)	42,527	17,262
	<u>\$ 57,844</u>	<u>\$ 30,660</u>

上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以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成本					
土地	\$ 293,765	\$ -	\$ -	\$ -	\$ 293,765
房屋及建築	39,798	33,707	(1,151)	327,295	399,649
機械設備	91,090	10,166	(204)	7,350	108,402
運輸設備	11,198	1,958	-	809	13,965
其他設備	18,062	5,451	(294)	16,760	39,979
未完工程	251,131	121,613	-	(343,946)	28,798
合計	705,044	\$ 172,895	(\$ 1,649)	\$ 8,268	884,558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33,086)	(\$ 2,143)	\$ 1,151	\$ -	(\$ 34,078)
機械設備	(65,908)	(7,591)	204	-	(73,295)
運輸設備	(10,724)	(234)	-	-	(10,958)
其他設備	(15,709)	(2,509)	294	-	(17,924)
合計	(125,427)	(\$ 12,477)	\$ 1,649	\$ -	(136,255)
	\$ 579,617				\$ 748,303

		110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成本					
土地	\$ 293,765	\$ -	\$ -	\$ -	\$ 293,765
房屋及建築	39,798	-	-	-	39,798
機械設備	89,168	2,222	(300)	-	91,090
運輸設備	16,293	-	(5,095)	-	11,198
其他設備	17,834	228	-	-	18,062
未完工程	162,589	88,542	-	-	251,131
合計	619,447	\$ 90,992	(\$ 5,395)	\$ -	705,044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31,408)	(\$ 1,678)	\$ -	\$ -	(\$ 33,086)
機械設備	(58,646)	(7,562)	300	-	(65,908)
運輸設備	(13,022)	(844)	3,142	-	(10,724)
其他設備	(13,176)	(2,533)	-	-	(15,709)
合計	(116,252)	(\$ 12,617)	\$ 3,442	\$ -	(125,427)
	\$ 503,195				\$ 579,617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11年度	110年度
資本化金額	\$ 353	\$ 1,398
資本化利率區間	0.35%	0.10%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及多功能事務機，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為 1~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1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10年度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土地	\$ 251	\$ 376	\$ 627	\$ 452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0 仟元及 753 仟元。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5	\$ 9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867	383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39	-
租賃修改利益	-	11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1,327 仟元及 846 仟元。

(七) 無形資產

		111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成本					
電腦軟體		\$ 6,500	\$ -	\$ -	\$ 6,500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 5,261)	(\$ 952)	\$ -	(\$ 6,213)
		<u>\$ 1,239</u>			<u>\$ 287</u>
		110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成本					
電腦軟體		\$ 6,500	\$ -	\$ -	\$ 6,500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 3,995)	(\$ 1,266)	\$ -	(\$ 5,261)
		<u>\$ 2,505</u>			<u>\$ 1,239</u>

(八)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13,512</u>	1.68%	無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3,286</u>	1.05%	註

註：民國 110 年度之信用借款部分係由本公司之總經理提供土地進行擔保。

(九)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0,244	\$ 16,259
應付加工費	9,040	8,980
應付設備款	41,312	-
其他	<u>16,428</u>	<u>8,523</u>
	<u>\$ 87,024</u>	<u>\$ 33,762</u>

(十)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8年12月9日至115年12月15日，並按月付息	0.35%-1.30%	土地、機器設備	\$ 223,733
信用借款	自108年12月30日至118年12月15日，並按月付息	0.35%	無	282,070
				505,80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7,312)
減：長期借款折價(註)				(9,270)
				<u>\$ 449,221</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8年12月9日至115年12月15日，並按月付息	0.10%~0.80%	土地、機器設備及信保基金	\$ 235,403
信用借款	自108年12月30日至118年12月15日，並按月付息	0.10%	無	209,358
				444,761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166)
減：長期借款折價(註)				(7,154)
				<u>\$ 427,441</u>

註：借款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十一) 政府補助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依「中小企業加速投資專案貸款」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 305,803 仟元及 244,761 仟元，用於資本支出、購置機器設備及營運週轉，該借款將於民國 111 年 1 月起至民國 118 年 12 月分期償還。以動撥當時之市場利率估計借款公允價值，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96,533 仟元及 237,607 仟元，取得金額與借款公允價值之差額係視為政府低利率補助，並認列為遞延收入(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為政府補助收入分別為 103 仟元及 261 仟元，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遞延收入餘額分別為 13,027 仟元及 8,709 仟元。

(十二) 退休金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

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665 仟元及 2,389 仟元。

(十三)股本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65,000 仟元，分為 16,5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65,000 仟元，普通股 16,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之調節如下：

	<u>111年(仟股)</u>	<u>110年(仟股)</u>
期初暨期末	<u>16,500</u>	<u>16,500</u>

(十四)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以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為限。

3.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0 日及 110 年 6 月 2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2,461		\$ 6,202	
現金股利	41,250	\$ 2.50	19,800	\$ 1.20
合計	<u>\$ 53,711</u>		<u>\$ 26,002</u>	

5.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8,083	
特別盈餘公積	1,413	
現金股利	61,050	\$ 3.70
合計	<u>\$ 80,546</u>	

上述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十六)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556,228</u>	<u>\$ 479,768</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依產品別及地區細分為下列種類：

	111年度										
	活動扳手				鉗類			零件及其他			
	歐洲	美洲	亞洲	其他	歐洲	美洲	亞洲	歐洲	美洲	亞洲	其他
外部客戶											
合約收入	\$90,045	\$ 140,414	\$263,394	\$38,599	\$2,176	\$ 601	\$1,528	\$ 8	\$3,824	\$ 1,958	\$ 7
內部客戶											
合約收入	-	-	8,972	-	-	-	-	-	-	4,702	-
	<u>\$90,045</u>	<u>\$ 140,414</u>	<u>\$272,366</u>	<u>\$38,599</u>	<u>\$2,176</u>	<u>\$ 601</u>	<u>\$1,528</u>	<u>\$ 8</u>	<u>\$3,824</u>	<u>\$ 6,660</u>	<u>\$ 7</u>
	110年度										
	活動扳手				鉗類			零件及其他			
	歐洲	美洲	亞洲	其他	歐洲	美洲	亞洲	歐洲	美洲	亞洲	其他
外部客戶											
合約收入	\$60,350	\$ 179,482	\$179,902	\$31,205	\$1,381	\$ 314	\$3,821	\$ 70	\$1,527	\$ 4,506	\$ 429
內部客戶											
合約收入	-	-	9,103	-	-	-	-	-	-	7,678	-
	<u>\$60,350</u>	<u>\$ 179,482</u>	<u>\$189,005</u>	<u>\$31,205</u>	<u>\$1,381</u>	<u>\$ 314</u>	<u>\$3,821</u>	<u>\$ 70</u>	<u>\$1,527</u>	<u>\$12,184</u>	<u>\$ 429</u>

2. 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u>17,141</u>	\$ <u>14,505</u>	\$ <u>3,883</u>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 <u>10,137</u>	\$ <u>3,882</u>

3. 退款負債（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之退款負債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退款負債	\$ <u>3,391</u>	\$ <u>2,603</u>

（十七）利息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197	\$ 20
資金貸與利息收入	88	98
	\$ <u>285</u>	\$ <u>118</u>

（十八）其他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補助款收入	\$ 9,065	\$ 9,359
什項收入	4,424	4,474
	\$ <u>13,489</u>	\$ <u>13,833</u>

（十九）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9,929	(\$ 1,89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00
其他	(7)	(223)
	\$ <u>9,922</u>	(\$ <u>2,015</u>)

(二十)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5,260	\$ 3,588
租賃負債	5	9
	5,265	3,597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353)	(1,398)
財務成本	\$ 4,912	\$ 2,199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及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7,346	\$ 30,513	\$ 87,859
勞健保費用	4,614	2,538	7,152
退休金費用	1,450	1,215	2,665
其他用人費用	1,626	2,647	4,273
小計	\$ 65,036	\$ 36,913	\$ 101,9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	\$ 8,417	\$ 4,060	\$ 12,477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301	\$ 75	\$ 376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	\$ 952	\$ 952
	110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8,426	\$ 28,862	\$ 77,288
勞健保費用	3,793	2,428	6,221
退休金費用	1,226	1,163	2,389
其他用人費用	1,026	1,767	2,793
小計	\$ 54,471	\$ 34,220	\$ 88,6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	\$ 10,105	\$ 2,512	\$ 12,617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362	\$ 90	\$ 45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	\$ 1,266	\$ 1,266

註：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51 人及 135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分別為 6 人及 3 人。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不高於 3%。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民國 111 年 7 月 6 日修訂公司章程前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員工酬勞皆以 1% 估列，董事酬勞分別以 0.11% 及 0% 估列，估列情形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 2,200	\$ 1,504
董事酬勞	240	-
	<u>\$ 2,440</u>	<u>\$ 1,504</u>

3.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
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1,522	\$ 22,59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1,789	(250)
當期所得稅總額	<u>33,311</u>	<u>22,347</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605	1,935
所得稅費用	<u>\$ 35,916</u>	<u>\$ 24,282</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u>(\$ 1,214)</u>	<u>(\$ 976)</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3,348	\$ 29,779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	77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8,524)	(5,324)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697)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1,789	(250)
所得稅費用	<u>\$ 35,916</u>	<u>\$ 24,282</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1,568	\$ -	(\$ 1,214)	\$ 35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310	(410)	-	1,900
未實現銷貨折讓	559	93	-	652
未實現兌換損失	57	129	-	186
其他	1,006	646	-	1,652
小計	<u>\$ 5,500</u>	<u>\$ 458</u>	<u>(\$ 1,214)</u>	<u>\$ 4,74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利益	(5,657)	(3,063)	-	(\$ 8,720)
廉價購買利益	(551)	-	-	(551)
小計	<u>(\$ 6,208)</u>	<u>(\$ 3,063)</u>	<u>\$ -</u>	<u>(\$ 9,271)</u>
合計		<u>(\$ 2,605)</u>	<u>(\$ 1,214)</u>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2,544	\$ -	(\$ 976)	\$ 1,56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657	653	-	2,310
未實現銷貨折讓	466	93	-	559
未實現兌換損失	253	(196)	-	57
其他	812	194	-	1,006
小計	<u>\$ 5,732</u>	<u>\$ 744</u>	<u>(\$ 976)</u>	<u>\$ 5,50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利益	(2,978)	(2,679)	-	(\$ 5,657)
廉價購買利益	(551)	-	-	(551)
小計	<u>(\$ 3,529)</u>	<u>(\$ 2,679)</u>	<u>\$ -</u>	<u>(\$ 6,208)</u>
合計		<u>(\$ 1,935)</u>	<u>(\$ 976)</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三) 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u>\$ 180,826</u>	<u>16,500</u>	<u>\$ 10.96</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180,826	16,5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66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 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80,826</u>	<u>16,566</u>	<u>\$ 10.92</u>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24,612	16,500	\$ 7.5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124,612	16,5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73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 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24,612	16,573	\$ 7.52

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2,895	\$ 90,99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1,312)	—
本期支付現金	\$ 131,583	\$ 90,992
	111年度	110年度
本期移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268	\$ —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1,293	2,793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2,793)	—
本期支付現金	\$ 6,768	\$ 2,793

(二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股利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3,286	\$ 437,607	\$ -	\$ 629	\$ 441,522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0,226	63,347	(41,250)	(376)	31,947
減：長期借款折價	-	(4,421)	-	-	(4,421)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41,250	-	41,250
111年12月31日	<u>\$ 13,512</u>	<u>\$ 496,533</u>	<u>\$ -</u>	<u>\$ 253</u>	<u>\$ 510,298</u>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股利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	\$ 24,664	\$ 364,232	\$ -	\$ 994	\$ 389,89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1,378)	75,714	(19,800)	(454)	34,082
減：長期借款折價	-	(2,515)	-	-	(2,51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176	19,800	89	20,065
110年12月31日	<u>\$ 3,286</u>	<u>\$ 437,607</u>	<u>\$ -</u>	<u>\$ 629</u>	<u>\$ 441,522</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富基公司)	子公司
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加璽公司)	子公司
數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數泓科公司)	本公司總經理為該公司董事
亞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亞克公司)	本公司總經理為該公司監察人
惠宇會計師事務所(惠宇事務所)	本公司獨立董事洪震宇獨資經營之會計師事務所(註)
趙秀月	本公司之董事長
吳傳福	本公司之總經理
吳傳森	董事之二等親

註：民國111年7月6日選任為本公司獨立董事。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數泓科公司	\$ 11,084	\$ 7,042
加璽公司	8,508	8,787
富基公司	5,166	7,994
亞克公司	4,601	4,118
	<u>\$ 29,359</u>	<u>\$ 27,941</u>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銷售條件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民國 111 年度為月結隔月 30 天匯款及出貨後 70~120 天，其中對富基公司之收款條件自民國 111 年 1 月起由出貨後 90 天變更為出貨後 120 天；民國 110 年度為月結隔月 30 天匯款及出貨後 70~120 天，其中對富基公司之收款條件自民國 110 年 3 月起由出貨後 270 天變更為出貨後 90 天，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為出貨後 14~120 天。

2. 進貨

	111年度	110年度
富基公司	<u>\$ 83,946</u>	<u>\$ 56,552</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條件與一般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民國 111 年度為進貨後 120 天，民國 110 年度為進貨後 90~120 天。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主要為進貨後隔月月底匯款。

3. 加工費及消耗品費(帳列銷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富基公司	<u>\$ 18,938</u>	<u>\$ 15,562</u>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亞克公司	\$ 921	\$ 1,035
應收帳款：		
富基公司	\$ -	\$ 2,698
加璽公司	289	1,021
數泓科公司	1,281	-
亞克公司	-	500
小計	\$ 1,570	\$ 4,219
其他應收款：		
富基公司	\$ -	\$ 22
合計	\$ 2,491	\$ 5,276

應收帳款主要來自銷售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或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富基公司	\$ 17,558	\$ 10,083
其他應付款：		
富基公司	\$ 3,294	\$ 2,640
合計	\$ 20,852	\$ 12,723

應付帳款主要來自進貨交易，其他應付款主要係加工材料之費用。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6. 其他交易

(1) 其他費用(帳列推銷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加璽公司	\$ -	\$ 60

上述款項主要係加璽公司代本公司處理出口之其他費用。

(2) 廣告費(帳列推銷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亞克公司	\$ 96	\$ -

上述款項主要係贊助關係人廣告活動費用。

(3)勞務費(帳列管理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惠宇事務所	\$ 39	\$ -
上述款項主要係關係人代辦總廠登記之勞務費。		

7. 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公司向吳傳福及吳傳森承租土地及廠房，租賃合約之期間一年，租金按月/季支付。

(2)租金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吳傳森	\$ 40	\$ 40
吳傳福	456	152
合計	\$ 496	\$ 192

(3)租賃負債

A. 本公司向吳傳福承租廠房，租賃合約之期間為民國 107 年至民國 112 年，租金按月支付。

B. 期末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吳傳福	\$ 253	\$ 629

C. 利息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吳傳福	\$ 5	\$ 9

8. 資金貸與關係人(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富基公司	\$ -	\$ 13,945

對關係人之放款條件為款項貸與後一年內收回，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計收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88 仟元及 98 仟元。

9.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1)保證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	\$ 22,144

(2)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背書保證實際動支金額皆為 0 仟元。

10. 其他

(1)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銀行信用貸款係由關係人吳傳福提供土地進行擔保，請詳附註六、(八)之說明。

(2)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參與經濟部工業局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伯鑫供應鏈智慧產線建置暨 AI 應用計畫」，依專案計畫規定提供保證金，係由銀行出具金額為 6,000 仟元之保證書，該保證書由本公司之董事長個人提供質押定存作為擔保，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業已解除擔保。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061	\$ 6,030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98,932	\$ 302,365	長期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4,676	\$ 101,357

2. 已開狀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 3,467	\$ 12,926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參與經濟部專案計畫，由銀行出具保證書，並由本公司董事長提供擔保之情事，請詳附註七、(二)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10 年度相同。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519,315	\$ 448,04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49,336)	(106,698)
債務淨額	\$ 369,979	\$ 341,349
權益總額	\$ 664,755	\$ 520,319
負債資本比率	57%	66%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9,336	\$ 106,698
應收票據	3,218	3,083
應收票據-關係人	921	1,035
應收帳款	80,213	66,36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70	4,219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005	14,885
存出保證金	1,761	64
	\$ 241,024	\$ 196,352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3,512	\$ 3,286
應付帳款	7,338	5,29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558	10,083
其他應付款	87,024	33,762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496,533	437,607
	<u>\$ 621,965</u>	<u>\$ 490,028</u>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u>\$ 253</u>	<u>\$ 629</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度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價值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296	30.71	\$ 101,220	1%	\$ 1,012	\$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4,066,148	0.00129	95,175	1%	-	\$ 95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261	30.71	\$ 38,725	1%	\$ 387	\$ -

110年度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價值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646	27.68	\$ 100,921	1%	\$ 1,009	\$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63,058,577	0.00120	75,355	1%	-	75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63	27.68	\$ 26,656	1%	\$ 267	\$ -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利益 9,929 仟元及損失 1,892 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固定及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款項及長短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公允價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公司透過維持適當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本公司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C.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039 仟元及 896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用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C. 本公司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採用 IFRS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損失型態無顯著差異，因此採用簡化作法之準備矩陣並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 G.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皆無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 H. 本公司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預期損失率</u>	<u>帳面價值總額</u>	<u>備抵損失</u>
未逾期	0.00%	\$ 82,559	\$ -
逾期0-30天	0.01%	872	-
		<u>\$ 83,431</u>	<u>\$ -</u>
<u>110年12月31日</u>	<u>預期損失率</u>	<u>帳面價值總額</u>	<u>備抵損失</u>
未逾期	0.03%	\$ 68,426	\$ 23
逾期0-30天	0.20%	937	2
逾期31-60天	0.22%	8	-
逾期91天以上	0.28%	105	-
		<u>\$ 69,476</u>	<u>\$ 25</u>

I.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月1日	\$ -	\$ 25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41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66)
12月31日	\$ -	\$ -

	110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月1日	\$ 32	\$ 656
迴轉減損損失	(32)	(631)
12月31日	\$ -	\$ 25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動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 238,685 仟元及 388,953 仟元。
-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短期借款	\$ 9,390	\$ 4,155	\$ -	\$ -	\$ -	\$ 13,545
應付帳款	7,267	71	-	-	-	7,338
應付帳款-關係人	9,713	7,845	-	-	-	17,558
其他應付款	81,145	5,006	873	-	-	87,02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2,315	36,923	49,184	334,634	77,795	510,851
租賃負債	95	159	-	-	-	254

非衍生金融負債：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u>110年12月31日</u>						
短期借款	\$ 8	\$ 3,291	\$ -	\$ -	\$ -	\$ 3,299
應付帳款	5,290	-	-	-	-	5,29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083					10,083
其他應付款	29,769	3,007	986	-	-	33,762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2,174	13,067	54,544	303,859	79,260	452,904
租賃負債	95	286	254	-	-	63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情形。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不適用。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註4)(註6)	實際動支 金額 (註4)(註5)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3)	備註
0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26,528	\$ 15,355	\$ -	1.3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 -	\$ 66,476	\$ 132,951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3：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4：民國111年第四季資產類及損益類匯率分別係以美元：新台幣＝30.71及美元：新台幣＝29.804439予以換算。
註5：實際動支金額美金500仟元及美金300仟元，業於民國111年5月及111年12月還款。
註6：期末餘額與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相同。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0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	4	\$ 199,427	\$ 51,544	\$ -	\$ -	-	0.00%	\$ 332,378	Y	N	N	註5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本公司對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4：本公司對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5：民國111年第四季資產類及損益類匯率分別係以美元：新台幣＝30.71及美元：新台幣＝29.804439予以換算。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總部	108/9/18	\$ 261,370	\$ 235,721	慶達營造有限公司	-	-	-	-	-	比價及議價	營運使用	-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總部	108/9/18	65,990	59,504	大勝系統工程(股)公司	-	-	-	-	-	比價及議價	營運使用	-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 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83,946	45.49%	出貨後120天	註1	註1	\$ 17,558	70.53%	註2

註1：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銷貨交易係依合理利潤計價，故向關係人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無法比較；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顯著不同。

註2：民國111年第四季資產類及損益類匯率分別係以美元：新台幣＝30.71及美元：新台幣＝29.804439予以換算。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科目	金額(註4)(註5)	交易條件	
0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	1	進貨	\$ 83,946	120天	9.28%
0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	1	加工費及消耗品費	18,938	120天	2.09%
0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7,558	120天	1.29%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民國111年第四季資產類及損益類匯率分別係以美元：新台幣＝30.71及美元：新台幣＝29.804439予以換算。

註5：交易金額達一仟萬以上者列示。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六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註1）	比率	帳面金額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手工具及其相關零件之製造與銷售等業務	\$ 61,845	\$ 61,845	-	100%	\$ 95,175	\$ 15,317	\$ 13,746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金屬手工具國際貿易等業務	41,760	41,760	1,000	100%	59,009	42,527	42,826	

註1：表列無股數公司係未發行股票。

註2：係含沖銷側、逆流交易之投資損益。

註3：民國111年第四季資產類及損益類匯率分別係以美元：新台幣＝30.71及美元：新台幣＝29.804439予以換算。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106,719
外幣存款	美元	1,270仟元	匯率30.71		38,996
	人民幣	769仟元	匯率4.408		3,389
	日圓	259仟元	匯率0.2324		60
	歐元	0仟元	匯率32.72		15
	港幣	14仟元	匯率3.938		57
				\$	<u>149,336</u>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帳款：			
甲 公 司		\$ 18,749	
乙 公 司		17,840	
其 他		43,624	每單一客戶餘額未 逾本科目金額5%
		80,213	
減：備抵呆帳		—	
		<u>\$ 80,213</u>	
應收帳款-關係人：			
加璽公司		\$ 289	
數泓科公司		1,281	
		<u>\$ 1,570</u>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料		\$ 41,088	\$ 40,720	重置成本
在製品		121,633	231,643	淨變現價值
製成品		26,560	38,695	淨變現價值
商品存貨		412	417	淨變現價值
在途存貨		<u>3,529</u>	<u>3,529</u>	淨變現價值
		193,222	<u>\$ 315,004</u>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u>9,500</u>)		
		<u>\$ 183,722</u>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質押情形	備註
富基責任有限公司	-	\$ 75,355	-	\$ 19,820	-	\$ -	-	100%	\$ 95,175	-	\$ 95,175	無	
加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	<u>31,721</u>	-	<u>42,826</u>	-	<u>(15,538)</u>	1,000	100%	<u>59,009</u>	59.01	<u>59,009</u>	無	
		<u>\$107,076</u>		<u>\$ 62,646</u>		<u>(\$ 15,538)</u>			<u>\$154,184</u>		<u>\$154,184</u>		

註：係本期現金股利分配數。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借款種類</u>	<u>說 明</u>	<u>期末餘額</u>	<u>契約期限</u>	<u>利率區間</u>	<u>融資額度</u>	<u>抵押或擔保</u>	<u>備 註</u>
信用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u>13,512</u>	111/6/15~112/6/14	1.68%	-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債權人</u>	<u>摘 要</u>	<u>借款金額</u>	<u>契約期限</u>	<u>利 率</u>	<u>抵押或擔保</u>	<u>備 註</u>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 200,000	108/12/9~114/6/9	1.30%	土地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23,733	108/12/30~115/12/15	0.35%	機器設備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282,070	108/12/30~118/12/15	0.35%	無	
		505,80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47,312)				
減：長期借款折價(註)	(	9,270)				
		<u>\$ 449,221</u>				

註：借款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仟個)	金	額	備	註
活動扳手			2,422	\$	544,522		
其他			13,035		14,814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3,108)		
				\$	<u>556,228</u>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商品存貨	\$ 328
加：本期進貨	5,075
減：期末商品存貨	(412)
轉列各項費用	(15)
出售商品	(4,976)
商品存貨銷貨成本	-
期初原料	50,525
加：本期進料	94,392
減：期末原料	(41,088)
轉列各項費用	(9)
出售原料	(833)
直接原料	102,987
直接人工	50,831
製造費用	135,894
製造成本	289,712
加：期初在製品	85,939
本期進貨	92,923
在製品盤盈	1
減：期末在製品	(121,633)
轉列各項費用	(1,721)
出售在製品	(433)
製成品成本	344,788
加：期初製成品	22,440
減：期末製成品	(26,560)
轉列各項費用	(128)
本期製銷成本	340,540
出售商品成本	4,976
出售原料成本	833
出售在製品成本	433
產銷成本	346,782
加：其他營業成本	542
減：出售下腳收益	(5,168)
存貨盤盈	(1)
存貨跌價迴轉利益	(2,051)
營業成本總計	\$ 340,104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加工費用		\$ 75,097	
薪資費用		7,965	
修繕費用		15,132	
折舊費用		8,718	
消耗品費用		10,080	
其他費用		18,902	每單一項目餘額未 逾本科目金額5%
		<u>\$ 135,894</u>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發 費 用	備 註
薪資費用	\$ 3,378	\$ 17,295	\$ 11,055	
運輸費用	2,056	-	-	
勞務費	-	3,001	-	
進出口費用	3,341	-	-	
折舊費用	-	-	2,834	
保險費	-	1,497	-	
佣金費	524	-	-	
委託研究費	-	-	12,661	
其他費用	2,263	9,971	4,821	每單一項目餘額未逾 本科目金額5%
合計	<u>\$ 11,562</u>	<u>\$ 31,764</u>	<u>\$ 31,371</u>	

伯鑫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趙秀月